



聯邦制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The United Laboratorie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933)





目錄

聯邦制藥2013年大事記	2
公司資料	4
財務概要	5
主席報告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1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16
董事會報告	20
企業管治報告	27
獨立核數師報告	3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5
綜合財務狀況表	36
綜合權益變動表	38
綜合現金流量表	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2
財務摘要	117
投資物業概要	118

聯邦制藥2013年大事記

珠海聯邦原料廠再次通過德國GMP檢查。

蔡海山主席被授予「中山市榮譽市民」稱號。

內蒙古聯邦第五期克拉維酸專案順利試產。

聯邦制藥中山公司製劑車間順利通過新版GMP認證。

聯邦制藥回購RMB6.9億可轉債，餘下金額將在可轉債到期後付清。

聯邦制藥順利通過墨西哥官方的生產現場檢查。

鹽酸美金剛原料藥順利通過新版GMP認證。

8

2013年
8月

10

2013年
10月

2013年
11月

11

2013年
9月

9

2013年
12月

12

內蒙古公司車間榮獲「全國工人先鋒號」殊榮。

珠海聯邦順利通過ISO9000及ISO14000復查。

珠海聯邦制藥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聯邦」商標被國家工商總局正式認定為中國馳名商標。同時，根據有關國際公約，聯邦制藥擁有的兩個馳名商標「聯邦」和「阿莫仙」在國際上也可以獲得相應保護。

聯邦制藥與中國銀行珠海分行簽署全方面戰略合作協定，授信20億人民幣。

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批准國產鹽酸美金剛原料藥和製劑新藥上市，其中鹽酸美金剛口服液為國內獨家產品，鹽酸美金剛片為國內首仿產品，代表了公司在專科藥產品中又開關了一個新的領域。

內蒙古聯邦第四期6-APA專案順利試產。

用於治療老年痴呆的鹽酸美金剛項目順利通過國家藥監局藥品註冊生產現場檢查。

胰島素類似物之門冬胰島素已獲得臨床批件並開始進行臨床試驗階段。



內蒙古聯邦環保工程獲政府認可，屬行業領先水準。

聯邦制藥(03933)委任蔡海山先生為主席，梁永康先生為副主席。

聯邦制藥在四川雅安發生地震後，立即啟動救災預案，第一時間向災區捐贈藥品。

聯邦制藥入選《珠海市「三高一特」二十項重點產業項目及百家重點培育企業》。

聯邦制藥獲香港國家開發銀行貸款8億港幣，為期三年。

聯邦制藥榮登由南方醫藥經濟研究所公佈的2012年度中國制藥工業百強榜第21位。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蔡海山先生 (主席)
梁永康先生 (副主席)
鄒鮮紅女士
朱蘇燕女士
方煜平先生
蔡紹哲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品文先生
黃寶光先生
宋敏教授
傅小楠女士

公司秘書

梁永康先生 (FCPA)

授權代表

蔡海山先生
梁永康先生

審核委員會

張品文先生 (主席)
黃寶光先生
宋敏教授
傅小楠女士

薪酬委員會

張品文先生 (主席)
黃寶光先生
宋敏教授
傅小楠女士

提名委員會

宋敏教授 (主席)
張品文先生
黃寶光先生
傅小楠女士

獨立核數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新界
元朗工業村
福宏街6號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色家園支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廣州開發區支行

香港

國家開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恆生銀行有限公司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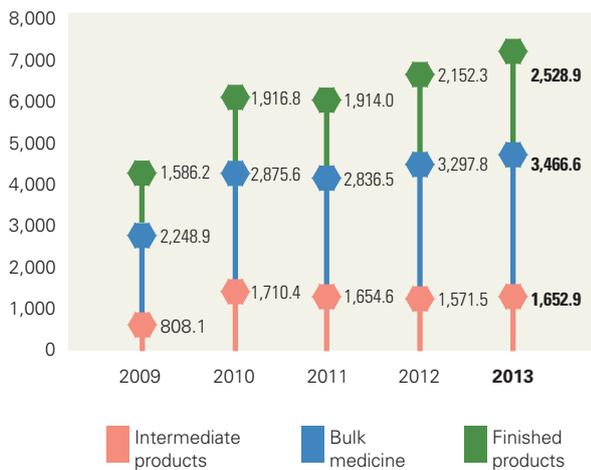
網址

www.tul.com.cn
www.irasia.com/listco/hk/unitedla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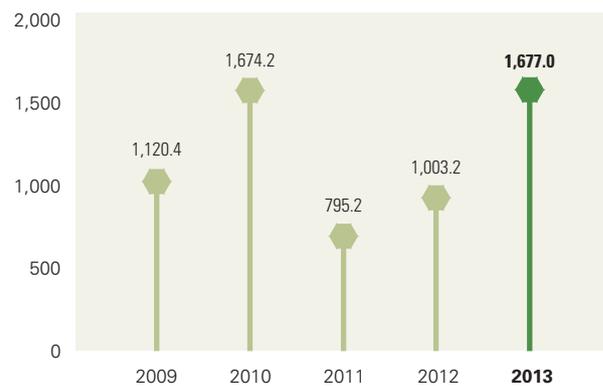
財務概要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上升／(下跌) %
營業額	7,648,443	7,021,624	8.9%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	1,677,049	1,003,207	67.2%
除稅前溢利	901,348	248,313	263.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48,037	161,977	(70.3%)
每股盈利			
基本	2.95港仙	10.7港仙	(72.4%)
攤薄	2.95港仙	10.7港仙	(7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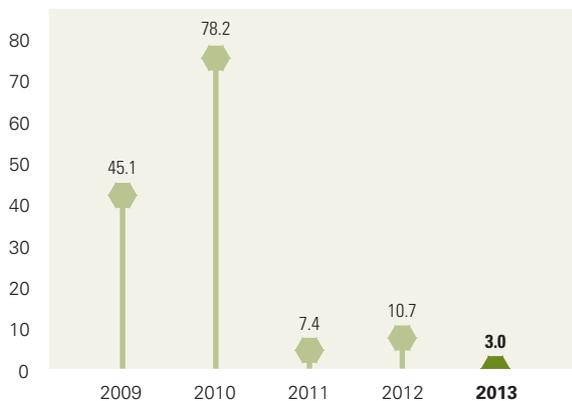
營業額
(百萬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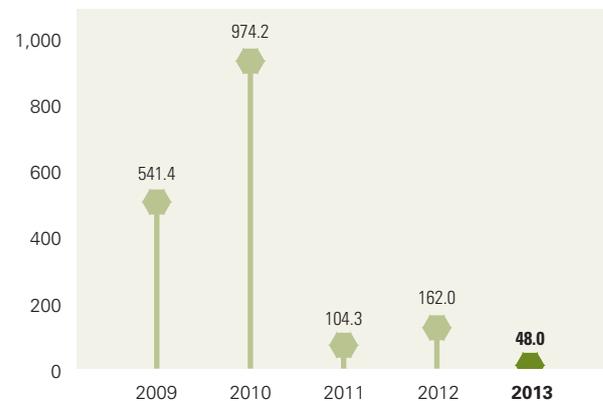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
(百萬港元)



每股基本盈利
(港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百萬港元)



主席報告



主席
蔡海山先生

本人謹代表聯邦制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向各位股東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聯邦制藥」）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佈。

二零一三年全球金融市場不穩定，美國聯邦儲備局宣佈啟動退市觸發環球股市震盪，歐債危機再次浮現，中國經濟增長步伐放緩，對環球形勢帶來不明朗因素。然而，中國政府於年內用於醫療的開支較

二零一二年增加14%，達到人民幣8,209億元，增速較二零一二年略高。隨著國家醫療政策平穩發展，整體庫存減少，雖然下半年國家實行反貪腐措施，對部份依賴醫院渠道的醫藥企業造成影響，但在各級醫院及診所可選擇的抗菌素產品有限的情況下，抗菌素製劑需求維持穩定，加上部分落後產能停產，市場供求漸趨穩定，本集團整體的經營環境持續改善。

回顧年內，聯邦制藥憑藉多年來的行業領先優勢，不斷提升企業核心能力，在多變的市況中尋覓機遇，實現業務穩健發展。年內，本集團的營業額約為7,648,4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二年上升8.9%。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及除稅前溢利分別約為1,677,000,000港元及901,300,000港元，較去年分別上升67.2及263.0%。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48,000,000港元，較去年下跌70.3%，每股盈利為2.95港仙。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本集團的產品銷售於年內取得穩定的發展。隨著抗菌素需求漸趨穩定，中間體產品6-APA的售價由去年的谷底回升，價格於二零一三年下半年開始呈現平穩增長，於二零一四年初繼續保持增長勢頭。中間體的主要原材料玉米的價格於年內保持穩定，有效控制產品的生產成本。本集團內蒙古廠房第四期廠房已於年內投產，並於二零一三年年底達至約60%使用率，第五期廠房也於二零一三年年底進行試產。在內蒙古第一期至第三期廠房接近全面達產的情況下，加上本集團積極研發及於新建產能應用以酶法生產阿莫西林等新的生產工藝，進一步加強

主席報告

垂直整合，有效降低生產成本。而成都6-APA生產線的搬遷計劃順利完成，並已整合至內蒙古生產廠房，有助集團優化資源分配，達至更高的成本效益。

製劑產品方面，本集團的重組人胰島素注射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正式納入《國家基本藥物目錄》(2012年版)，加速本集團於全國各級醫療機構的推廣及投標工作。本年度內，本集團陸續取得私人醫院、各級診所和藥店的訂單，其中來自山東省及河南省的銷售表現突出。回顧年內，來自重組人胰島素產品的銷售收入成功達到年初訂立的銷售目標，成績令人鼓舞。

本集團繼續加強在製劑產品的研發。於二零一二年完成甘精胰島素(第三代胰島素)的臨床試驗，並於二零一三年初進入生產報批階段，而第三代胰島素門冬胰島素正在進行臨床試驗，及地特胰島素正申請臨床試驗，進一步完善本集團胰島素產品線。此外，本集團研製的治療老年性癡呆的新藥鹽酸美金剛原料、口服溶液劑及片劑，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六日獲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頒發的藥品註冊批件，使聯邦製藥成為國內首家獲得仿製鹽酸美金剛系列產品生產批件的廠家，進一步擴大製劑產

品業務。本集團擁有接近3,000人的強大銷售團隊，有效縮短新產品投入市場時間，為集團新產品推出市場的最強推動力。本集團現時開發中的新產品達44種，到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13項專利註冊已獲批准，另有7項正在審批當中。

海外銷售方面，本集團致力開拓出口銷售。海外銷售業務拓展進程順利，出口銷售錄得2,704,900,000港元，保持平穩。自二零一三年起，所有出口歐盟的藥品必須由經取得歐盟或GMP認證的廠房生產。本集團已分別取得歐盟EU-CEP認證、美國FDA認證、日本GMP認證及墨西哥官方認證。國際認可的生產工藝，加上極具價格優勢的產品，本集團有信心出口銷售將持續為本集團帶來理想的貢獻。

在財務策略方面，本集團有效把握市場機遇，成功於年內通過包括三年期的融資租約等措施優化財務架構，確保營運資金充裕。於二零一三年六月，本公司與國家開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簽訂一項貸款協定，獲授予為期三年的八億港元貸款額，所得淨金額主要用作業務拓展以及償還銀行貸款。於二零一三年十月，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珠海聯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發行第二批最高本金總額為人民幣6億元為期一年的公司債券。

主席報告

中國醫藥市場發展潛力雄厚，中國國家衛生部於二零一二年九月發表報告，指出至二零二零年前將合共達人民幣4,000億元於七大醫療體系重大項目，年均投資額為人民幣500億元。隨著國內人口老齡化日漸嚴重，加上都市化生活模式，導致慢性病發生概率日益提高，在人民的生活質素不斷提升以及醫保覆蓋範圍擴大的環境下，市場對優質醫療保健的需求將有增無減，未來用於醫藥相關的開支勢必增加。與此同時，政府加強製藥行業的監管，入行門檻不斷提高，並加快行業整合。作為行業中少數可以達到最嚴格標準，並能夠維持穩定生產及提高產能的企業之一，聯邦制藥將受惠於持續的行業整合。

二零一四年是藥品招標年，中國各省將陸續公佈基藥和非基藥的招標方案，從目前已公佈的方案來看，跟過去的招標方案相比較，除了價格外，更多地體現了品質優先、價格合理的招標原則，充分考慮了企業規模、品質層次、新版GMP、品牌及知識產權等綜合因素。這些原則對本集團而言都是利好的消息，可以更好地幫助我們贏得各省的招標工作，這些將配合本集團製劑產品的銷售保持穩定增長。

此外，國家已經表明會繼續投放資源扶持醫藥產業，特別是國內的龍頭企業，預期聯邦制將受惠有關政策，進一步提升市場份額。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一日起實施的《國家基本藥物目錄》(2012年版)涵

蓋的藥物增加至520種，其中317種為化學／生物藥物，包括集團的胰島素和阿莫西林等產品。憑藉具競爭性的價格優勢和廣泛的銷售網絡，本集團已經早佔先機，滲透農村市場和基層醫療衛生機構，新目錄推出將進一步提高相關產品的銷量，帶動業務增長。此外，集團將加大力度，開拓OTC產品、中成藥產品及保健產品等於連鎖藥店的銷售，推動製劑業務的增長。

新產能方面，內蒙古廠房第五期已完成建設，並於二零一三年年底試產。內蒙古廠房的擴產，除了進一步降低生產成本，提高生產效率，預期規劃產能足夠應付未來的發展需要，有效配合出口以及內銷市場拓展的步速。

本集團於未來將貫徹原有的業務發展策略，繼續擴大銷售網絡，加強在中國國內農村和社區市場的滲透，以及致力增加海外銷售，積極開拓有發展潛力的新市場。本集團憑藉研發優勢，研發高毛利、高需求的產品。同時，繼續以重組人胰島素作為本集團的重點產品，投放資源爭取更多省份的招標，擴大市場佔有率。重組人胰島素產品的品質和生產技術達到國際水平，未來將會研究把產品推銷至海外市場。此外，本集團將加強推廣大規格新包裝的阿莫仙和安必仙的力度，推動銷售讓其成為製劑產品銷售的新增長點。

主席報告

聯邦制藥由前主席蔡金樂先生創立，經過其二十多年的努力耕耘及英明領導，本集團得以茁壯成長，並發展成為國內具領導地位的製藥企業，為本集團作出鉅大的貢獻。本人於年內接任主席，肩負重大責任，承諾將繼承蔡金樂先生的遺志，繼續為中國醫藥行業一盡綿力。憑藉本集團已建立的規模優勢，我們有信心把握市場機遇，致力維持本集團可持續發展動力，為股東、客戶及各權益人創造最大價值。

藉此機會，謹代表董事會全體感謝在過去一年各位股東、客戶及合作夥伴的充分信賴和鼎力支持，以及全體員工堅持不懈的努力，希望與各位繼續攜手開創更美好的未來。

主席

蔡海山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新產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及財務業績



新董事會成員(從左到右): 鄒鮮紅女士、梁永康先生、蔡海山先生、蔡紹哲女士、方煜平先生及朱蘇燕女士。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業額約為7,648,400,000港元，較去年上升8.9%。股東應佔溢利約為48,000,000港元，較去年下跌70.3%，純利大幅倒退主要是以下因素(i)由於本公司於本年度內已償還大部分之可換股債券，因此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之公平值收益減少；及(ii)成都廠之生產合併至內蒙古廠集中生產，以提升生產規模、降低生產成本及增加整體效益，因而須對成都廠之生產設施減值，惟以上兩項均為非現金項目，並不會影響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中間體、原料藥及制劑產品的分部營業額(包括分部間之銷售)分別較去年上升18.5%、7.4%及17.5%。原料藥的分部溢利較去年下跌17.3%。中間體及制劑產品的分部溢利分別較去年上升109.7%及21.6%。

回顧二零一三年，全球金融市場不穩定，美國邦聯儲備局宣佈啟動退市觸發環球股市震盪，歐債危機再次浮現，中國經濟增長步伐放緩，對環球形勢帶來不明朗因素。本集團穩健的發展根基，使我們能輕易面對中國醫藥市場的轉變及應付複雜的市場競爭環境。以下要點是回顧本集團於本年度內的營運情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中間體及原料藥產品價格谷底回升

中國的抗生素醫藥市場經過這數年間的政策調整及行業整頓後，本集團主要中間體產品6-APA的售價由二零一二年底開始谷底回升，價格於本年下半年度更穩定逐步上揚。較早前因中國有關部門向醫院機構發出限用抗生素指引的影響逐漸消失，市場對抗生素藥品的需求開始回升，因此在協同效應下本集團的中間體及原料藥產品的銷量也相繼回升。



梁永康副主席於內部會議致詞

製劑產品銷量上升

於本年度，本集團之重組人胰島素注射液及阿莫西林更於本年初正式納入《國家基本藥物目錄》，這有利本集團於中國全國各級醫療機構作推廣及投標工作，以搶佔更大的市場佔有率。本集團之製劑產品營業額較去年上升，乃因為本集團之重組人胰島素注射液於本年度銷量上升所致。於本年度，本集團之重組人胰島素陸續取得私人醫院、各級診所和藥店的訂單，其中來自山東省及河南省的銷售表現突出。

海外銷售穩步增長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海外銷售額由去年約為2,482,900,000港元增加至2,704,900,000港元，較去年上升約8.9%。主要帶動銷售額上升的市場為歐洲及東南亞市場。自二零一三年起，所有進口歐盟的藥品必須由經取得歐盟或GMP認證的廠房生產。本集團已分別取得歐盟EU-CEP認證、美國FDA認證、日本GMP認證及墨西哥官方認證。

重組廠房生產線

本集團不時檢視其生產運作，並逐漸合併生產線至內蒙古廠房以加強生產效能及降低成本，增強本集團的競爭力。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集團之成都廠房的6-APA生產線遷移至內蒙古廠房。本集團向成都當地相關政府部門申請更改成都廠房用地用途，由工業用途改為商業及服務產業設施和住宅用途，並且獲得批准。於是本集團同時決定將成都廠房的克拉維酸鉀的生產線遷移至內蒙古廠房，並將7-ACA生產線註銷及終止運作並轉為以外購形式代替。因精簡生產之搬遷計劃而撇銷成都廠之所有生產線及相關設施約為808,400,000港元，這是本年度溢利較去年大幅下跌的主要原因之一，有關撇銷並不影響本集團的現金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增加融資渠道

本集團有效把握市場機遇，成功於本年度內優化財務架構，增加營運資金。本集團與中國國家開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簽訂一項貸款協定，獲授予為期三年的八億港元貸款額，所得淨集資金額主要用作業務拓展以及償還銀行貸款。於二零一三年十月，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珠海聯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發行第二批最高本金總額為六億元人民幣，為期一年的公司債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融資租賃承擔擔保之資金約為1,218,5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660,900,000港元），用作營運資金。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償還大部份可換股債券餘額，因此本集團之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之公平值收益由去年收益約為56,100,000港元，逆轉至本年度虧損約為400,000港元，這也是本年度溢利較去年大幅下跌的主要原因之一，有關收益減少並不影響本集團的現金流。



重組人胰島素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約1,967,5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892,5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計息銀行借貸約6,379,6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4,923,500,000港元），全部借貸以港元或人民幣結算並於五年內到期。其中約2,207,700,000港元的銀行借貸為定息貸款，餘額約4,171,900,000港元則為浮息貸款。董事預期所有銀行借貸將由內部資源償還或於到期時續貸而為本集團持續提供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流動資產約6,541,6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6,610,9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約為0.66，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比較數約為0.75。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總資產約19,600,2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6,141,700,000港元）及總負債約13,118,4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0,047,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負債比率（以總借貸、融資租賃承擔及可換股債券減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比較總權益計算）約為88.6%，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76.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貨幣兌換風險

本集團之採購及銷售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結算。經營開支則主要以人民幣或港元計算。本集團已設立庫務政策以監察及管理所面對的利率變動風險。本集團根據需要以遠期合約對沖貨幣對換的風險。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沒有重大或然負債。

展望二零一四年度

展望二零一四年度，我們對中國的經濟持審慎樂觀的態度。中國政府經過多年來的醫療改革研究及推行新政策後，預期現有的政策將會穩定下來，因此一些被壓抑的需求會被釋放出來。本集團已作好準備繼續增加在中國及海外的市場佔有率，以下我們在各範疇的策略：

重整生產線擴大內蒙古廠房的效益

本集團經過二零一三年度大規模生產線重整後，將繼續採取措施整合並擴大內蒙古廠房的生產效益，以降低生產成本及增加生產力，從而增強本集團中間體及原料藥產品在市場的競爭力，低成本可幫助產品的銷售訂價上更靈活以爭取更大的市場佔有率。內蒙古廠房的第五期發展將於二零一四年度開始投產，連同已完成第四期的發展將會產生協同效應，將進一步降低生產成本增加效益。

繼續拓展中間體及原料藥的國際市場

本集團於巴西、印度、杜拜等國家或地區開拓的銷售網絡已經運作成熟，預期海外銷售收入會為本集團的營業額帶來可觀的增長。隨著本集團的產品取得海外的銷售批准及認證，本集團會透過海外銷售網絡加快開銷售本集團之中間體及原料藥產品至海外市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研發新產品及擴大銷售重組人胰島素產品

本集團會繼續發揮研發優勢，研發高毛利、高需求的產品，現時開發中的新產品達44種，另已有13項專利註冊已獲批准，另有7項正在審批當中。本集團的重組人胰島素產品繼續成為銷售額增長的亮點，透過投放資源爭取更多中國省份的招標，擴大市場佔有率。本集團的傳統製劑產品包括阿莫仙和安必仙，會透過改革新包裝來增加銷售額。本集團繼續加強在製劑產品的研發，甘精胰島素（第三代胰島素）的臨床試驗已完成，進一步完善本集團胰島素產品線。此外，本集團研製的治療老年性癡呆的新藥鹽酸美金剛原料、口服溶液劑及片劑，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六日獲得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頒發的藥品註冊批件，使聯邦製藥成為國內首家獲得仿製鹽酸美金剛系列產品生產批件的廠家，進一步擴大製劑產品業務。

僱員及酬金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僱用約12,000名（二零一二年：12,000名）員工。員工之薪酬乃按基本薪金、花紅、其他實物利益、參照行業慣例及彼等之個人表現釐定。本集團亦有向僱員提供購股權計劃，而董事會可酌情向本集團員工授予購股權。自實施購股權計劃以來，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

執行董事

蔡海山先生(Mr. Tsoi Hoi Shan)，36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蔡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加盟本集團任職品質控制部主任，負責監督香港元朗生產廠內的生產過程，確保符合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蔡先生於一九九八年畢業於同濟醫科大學，取得醫學學士學位及外科學士學位。蔡先生為本公司前主席蔡金樂先生之子，及本公司執行董事蔡紹哲女士之胞弟。蔡先生為蔡金樂先生（作為委託人）與DBS Trustee H.K. (Jersey) Limited（作為受託人）所訂立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二月七日之授產契而成立之全權信託的受益人之一。

梁永康先生(Mr. Leung Wing Hon)，52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副主席、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梁先生是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同時為國際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稅務學會資深會員。彼持有英國保頓大學(University of Bolton)的會計學文學士及英國萊斯特大學(University of Leicester)的工商管理學深造證書。梁先生過往曾於一家國際會計公司任職，並曾在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建業實業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出任會計經理。梁先生擁有逾15年會計、財務管理及工商管理經驗。梁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加入本集團，負責監察本集團所有的財政事宜。

鄒鮮紅女士(Ms. Zou Xian Hong)，49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本集團副總裁。一九八四年於中國藥科大學南京藥學院畢業，二零零五年取得湖南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二零一零年六月取得中南大學商學院管理科學與工程博士學位。鄒女士於中國醫藥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一九九四年加入本集團前，由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三年獲湖南省醫藥中等專業學校聘任為教師。加入本集團後，一直負責本集團的銷售管理工作。

朱蘇燕女士(Ms. Zhu Su Yan)，49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本集團副總裁。一九八八年畢業於中國東南大學醫學院（原南京鐵道醫學院），獲醫學學士學位。二零零五年取得南京大學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三年在南京鼓樓醫院擔任神經外科醫生，一九九四年加盟美國輝瑞製藥有限公司(Pfizer)。一九九五年初加入本集團，曾任江蘇地區經理、全國醫院拓展部經理及副總裁兼中國銷售部副總經理等職務。朱女士擁有豐富的中國醫藥產品銷售及市場推廣經驗，主要負責本集團產品於中國的銷售及市場推廣。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方煜平先生(**Mr. Fang Yu Ping**)，51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本集團副總裁。一九八六年畢業於中國東南大學醫學院（原南京鐵道醫學院），獲醫學學士學位並留校任教8年。方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先後任中國銷售部主管、地區經理、大區經理、副總經理等。二零零八年升任集團副總裁。

蔡紹哲女士(**Ms. Choy Siu Chit**)，41歲，本公司執行董事。蔡女士於一九九零年加入本集團。她曾處理有關本集團的阿莫西林原料藥向美國食品及藥物管理局提交藥物主文件申請的事宜，據此，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成為有關其阿莫西林原料藥的藥物主文件第二類（編號DMF 15377）的持有人。蔡女士亦擔任若干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職務。她於二零一零年修畢由北京大學舉辦的私募股權投資基金進階課程，取得優異成績。蔡女士是敏哲証券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公司主要在香港提供經紀及證券買賣服務。她是本公司前主席蔡金樂先生的女兒及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蔡海山先生之胞姊。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品文先生(**Mr. Chong Peng Oon**)，65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的主席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張先生於一九七四年取得執業會計師資格，並於香港執業逾30年。彼專長於審計從事服務及製造業的公司，包括船運、物流、電子及房地產等小型企業至大型上市集團，經驗豐富。張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退任執業會計師，現時為跨境業務及稅務顧問，為香港及中國兩地公司提供諮詢服務。彼自一九九八年成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獨立審計準則委員會外國專家小組成員，並自一九八一年成為馬來西亞會計師公會註冊會計師。彼於一九七五年四月加入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並於一九八一年成為該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

黃寶光先生(**Mr. Huang Bao Guang**)，66歲，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的成員。黃先生於中國醫藥行業累積逾30年經驗。黃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七月於中央廣東省委黨校取得大專學業資格。黃先生自一九九零年四月開始擔任珠海市醫藥總公司的副總經理，並於一九九二年十月至一九九七年十月擔任珠海市醫藥總公司的總經理。黃先生自一九九七年十月至二零零一年六月擔任廣東省醫藥管理局副局長。由二零零一年六月至二零零四年十月黃先生擔任珠海市食品藥品監管局的副局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宋敏教授(Prof. Song Ming)，52歲，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的主席，及審計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的成員。宋敏教授1991年畢業於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經濟系，獲經濟學博士。現為北京大學經濟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金融系主任。自1997年任教于香港大學工商管理與經濟學院，為金融學教授。從2002年起擔任香港大學中國金融研究中心主任。從2008年起任香港中國金融協會副主席。宋教授同時兼任中國證券會、深圳證券交易所博士後導師、深圳前海深港現代服務合作區諮詢委員等職務。宋教授在其研究領域金融市場、銀行、金融監管、及中國金融發展等方面發表多本專著，並在國際頂尖雜誌如Journal of Financial Economics, Journal of Business, Economic Journal及國內權威刊物如《中國社會科學》、《經濟研究》發表數十篇學術論文。宋教授同時擔任多家國內外金融學雜誌主編或編委，也經常接受國內外主流媒體的採訪。宋教授作為政府經濟顧問參入重大經濟金融政策的諮詢與研究。宋教授也是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國泰君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8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傅小楠女士(Ms. Fu Xiao Nan)，43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傅女士在投資銀行和金融服務方面擁有超過十年的經驗，她現為華泰聯合證券有限責任有限公司（「華泰聯合證券」）總裁助理，該公司為華泰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控股公司。傅女士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加入華泰聯合證券投資銀行部，並在二零一二年七月獲委任現任職務。在加入華泰聯合證券前，傅女士在多家投資銀行擔任高層管理職位。傅女士自二零零七年起為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的註冊保薦代表人。在二零零八年六月至二零一零年三月期間，傅女士獲委任為藍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現稱為成都市興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為一家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傅女士擁有中央民族大學經濟學士學位、中央財經大學會計碩士學位，以及長江商學院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吳守廷先生(Mr. Wu Shou Ting)，47歲，本集團中山生產廠的廠長。吳先生於一九九零年畢業於江西中醫學院，並於二零零二年畢業於中山大學在職經理工商管理碩士精選課程高級研修班。吳先生在一九九六年加入本集團前，曾於江西省南昌市裕豐製藥廠任職約三年。他曾擔任本集團中山生產廠的粉針車間的主管及生產部經理，其後在二零零三年九月獲晉升為廠長。吳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中山生產廠的整體管理及營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劉炳楊先生(Mr. Liu Bing Yang)，63歲，本集團廣東開平金億膠囊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劉先生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廣州橡膠工業局職工大學，並取得工業自動化專業文憑。劉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加入本集團，並一直擔任總經理。劉先生於中國醫藥製造行業有逾二十年的經驗。劉先生現時負責本集團廣東開平工廠的管理。

張文玉先生(Mr. Zhang Wen Yu)，45歲，本集團聯邦制藥(內蒙古)有限公司總經理。張先生畢業於山東大學微生物系。張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加入本集團，有逾十五年生產管理經驗，現時負責本集團內蒙古工廠的管理。

竇振國先生(Mr. Dou Zhen Guo)，38歲，本集團珠海生產廠的廠長。竇先生於一九九九年七月畢業於瀋陽藥科大學化學制藥專業，二零零四年於中山大學工商管理碩士高級研修班畢業，二零一零年於吉林大學制藥工程專業工程碩士畢業。竇先生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期間在本集團珠海生產廠曾擔任過工藝員、品質員、生產部經理、車間主任、廠長助理等職務，並於二零零七年獲得珠海市勞動模範榮譽稱號。竇先生自二零一二年起擔任本集團珠海生產廠管理委員會主席及廠長職務，主要負責珠海原料廠的整體管理及運營。

楊秋紅先生(Mr. Yang Qiu Hong)，44歲，本集團珠海聯邦制藥股份有限公司原料藥銷售部總經理。楊先生於一九九一年畢業於青島科技大學(前稱「青島化工學院」)。楊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並曾於本集團珠海聯邦制藥股份有限公司負責生產、銷售及研究等領域的工作。楊先生現時負責本集團中間體及原料藥產品的銷售工作。

蘇麗紅女士(Ms. Su Li Hong)，45歲，本集團原料銷售部總經理。蘇女士於一九九一年七月畢業於中國藥科大學中藥專業，二零零四年於中山大學工商管理碩士高級研修班畢業，二零零七年於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外貿碩士畢業。蘇女士於一九九六年至二零一一年期間在本集團之中山分廠及珠海原料廠相繼擔任過行政人事部經理、採購部經理、原料銷售部經理、外貿部經理、廠長助理、市場總監、外貿總監等職務。蘇女士自二零一二年起擔任聯邦制藥國際原料銷售部總經理，主要負責本集團的中間體及原料藥海外市場的銷售和管理。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

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

分類資料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收益及分類資料之分析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列於本年報第35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以及資產與負債之摘要載列於本年報第117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股本

於本年度內及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股本變動詳情連同其原因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董事會報告

股份溢價及儲備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修訂本）及本公司之章程細則，如緊隨分派或支付股息後，本公司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在債務到期之時予以清還，則股份溢價可用以向本公司股東作出分派或支付股息。

於結算日，董事認為本公司可分派予股東之股份溢價及儲備約為3,437,700,000港元。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之股份溢價及儲備變動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第38頁及第39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施行購股權計劃。有關購股權計劃之概要條款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自實行購股權計劃以來，並沒有向任何參與者提呈及／或授出購股權。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任何規定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規定。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之首五位最大客戶之合計營業額，佔本集團本年度總營業額少於30%。

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之最大供應商及首五大供應商合計分別約佔本集團本年度總採購額之24.2%及40.6%。

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之股東，於本年度內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買賣、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二零一三年，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及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蔡海山先生 (主席)

梁永康先生 (副主席)

鄒鮮紅女士

朱蘇燕女士

方煜平先生

蔡紹哲女士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調任)

蔡金樂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五日辭世)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品文先生

黃寶光先生

宋敏教授

傅小楠女士

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第87條，蔡海山先生、梁永康先生、蔡紹哲女士及宋敏教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惟彼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本公司董事之簡介載於本年報第16至18頁。

董事之服務協議

蔡海山先生與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訂立服務協議，彼自二零一零年四月三日起獲委任，任期最多為三年。蔡先生於其後的任期亦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於本公司其後的任何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蔡海山先生出任執行董事的基本薪酬為每年3,840,000港元，並由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六日起生效。

梁永康先生已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五日訂立服務合約，據此，彼同意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期三年，除非根據服務合約條款予以終止。根據該等服務合約，本公司應付梁永康先生初期年度薪金為3,600,000港元，並根據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於十二個月服務期間完結後酌情予以檢討。

董事會報告

鄒鮮紅女士、朱蘇燕女士及方煜平先生各自與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一日訂立服務協議，彼自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一日起獲委任，任期最多為三年。彼於其後的任期亦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於本公司其後的任何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鄒鮮紅女士、朱蘇燕女士及方煜平先生出任執行董事的基本薪酬為每年1,800,000港元，亦有權享有不超過每月人民幣60,000元的酌情獎勵花紅，由本公司執行董事經參考本集團業績後釐定。

蔡紹哲女士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與本公司簽訂為期三年的服務協議，除非按照服務協議的條款終止。根據服務協議，蔡紹哲女士出任執行董事的基本薪酬為每年1,800,000港元，該薪酬為參考其資歷、經驗和在本集團的責任以及按董事會和薪酬委員會的審議後決定。蔡女士亦將有權收取按董事會和薪酬委員會酌情決定的花紅。

根據該等執行董事服務合約，年薪增幅及應付花紅的金額由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酌情釐定，惟該等服務合約的有關各方須放棄投票，並於董事會作出任何該等決定時不計入為法定人數。

黃寶光先生及宋敏教授已各自與本公司簽署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五日的委任書，張品文先生與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訂立服務協議，據此，彼等同意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期一年，並於其後繼續有效。任期最長可達三年，除非根據委任書條款予以終止。以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各人的年度董事袍金為240,000港元。

傅小楠女士已與本公司簽訂一份聘書，任期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日起，初步為期三年，直至任何一方在任期內隨時以至少一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為止。根據聘書，傅女士有權收取董事袍金240,000港元，有關酬金經參考傅女士的經驗、職責和責任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後，由董事會釐定。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被提名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協議。

董事會報告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就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業務之管理或行政工作簽訂或存有任何合約。

董事之競爭業務權益及合約

董事概無於與本集團出現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再者，在年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本公司董事於本集團業務相關之重要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本公司須記錄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及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名稱	股份數目	身份	權益百分比
蔡海山先生	225,000	個人權益	0.01%
梁永康先生	657,500	個人權益	0.04%
鄒鮮紅女士	880,000	個人權益	0.05%
朱蘇燕女士	179	個人權益	0.00%
方煜平先生	460,000	個人權益	0.03%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本中擁有須記錄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年內本公司並無授予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其配偶或未成年子女任何透過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實益之權利；以上人士於年內亦無行使所述權利。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令各董事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此等權利。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紀錄，以下股東（不包括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或相關股份之權益（包括淡倉）：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淡倉：

名稱	備註	持有之股份數目	權益百份比
蔡金樂（已辭世）（「蔡先生」）	(1)	1,193,127,500 (L)	73.34%
	(2)	118,750,000 (S)	7.30%
寧桂珍（「寧女士」）	(3)	1,193,127,500 (L)	73.34%
		119,075,000 (L)	7.31%
		118,750,000 (S)	7.30%
Heren		1,006,250,000 (L)	61.85%
Gesell	(4)	1,006,250,000 (L)	61.85%
DBS Trustee H.K. (Jersey) Limited	(5)	1,006,250,000 (L)	61.85%

L/S：好倉／淡倉

備註：

- 蔡先生為一項酌情信託「蔡氏家族信託」之創立人，該信託之對象包括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蔡紹哲女士及蔡先生其他特定家庭成員（但不包括蔡先生本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蔡先生被視為擁有Gesell Holdings Limited（「Gesell」）及Heren Far East Limited（「Heren」）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權益。Gesell及Heren構成蔡氏家族信託的部份財產，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蔡先生被視為在Heren實益擁有1,006,25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另外，蔡先生以個人名義持有67,902,500股本公司股份，蔡先生亦被視為在其配偶寧女士所實益擁有325,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Heren向蔡先生及寧女士借出118,750,000股股份。因此，蔡先生擁有1,193,127,500股的好倉股份。
- 蔡先生及寧女士向HSBC Private Bank (Suisse) S. A. 轉借彼等從Heren借入的118,750,000股股份。
- 寧女士被視為在其配偶蔡先生所實益擁有1,193,127,5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蔡先生及寧女士向HSBC Private Bank (Suisse) S. A. 轉借彼等從Heren借入的118,750,000股本公司股份。
- Gesell因擁有Heren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彼被視為擁有由Heren持有1,006,25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 DBS Trustee H.K. (Jersey) Limited為蔡氏家族信託之信託人，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彼被視為於蔡氏家族信託透過Heren及Gesell於1,006,250,000股本公司股份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紀錄，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有關本公司所採納之企業管治常規資料刊載於本年報第27至32頁之企業管治報告內。

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公開予本公司之資料及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已按上市規則規定維持足夠之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繼續委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執行董事

蔡海山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優秀企業管治是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集團表現的核心。董事會致力維持及確保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及一直遵守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新企業管治守則」）（前稱為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前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概述的若干偏離除外。

— 守則條文A.1.8條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1.8條規定，發行人應就其董事可能會面臨的法律訴訟作適當的投保安排。透過定期及適時地與董事及本集團管理層溝通，本集團管理層深信，所有可能向董事提出之申索及法律訴訟均能有效處理，且董事遭確切起訴之機會甚微。本公司已安排就其董事可能會面臨的法律訴訟作出適當的投保，並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六日起生效。

— 守則條文A.2.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須分開，並不可由同一人擔任。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並無行政總裁。本公司將於適當時間作出委任以填補職位之空缺。

— 守則條文A.6.7條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6.7條列明，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由於有其他重要事務在身，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 守則條文B.1.3條

本公司所採納之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B.1.2條，惟薪酬委員會僅就執行董事（不包括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而非根據守則條文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作出檢討，並僅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

董事會由六名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成員之簡歷及其關係已載於第16至18頁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董事會已設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分別是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及其他董事委員會會議的出席率載列如下，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職責將於本報告的稍後篇幅作出說明。

	董事會	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執行董事					
蔡海山	4/4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梁永康	4/4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鄒鮮紅	4/4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朱蘇燕	4/4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方煜平	4/4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蔡紹哲 (附註1)	4/4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蔡金樂 (附註2)	1/1	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品文	4/4	1/1	2/2	1/1	1/1
黃寶光	3/4	0/1	1/2	1/1	1/1
宋敏	4/4	1/1	2/2	1/1	1/1
傅小楠	4/4	1/1	2/2	1/1	1/1

附註:

-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
-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五日辭世。

董事會負責訂立集團目標及策略並監察其表現。董事會亦會就年終及中期業績、主要交易、董事委任及股息和會計政策等項目作出決定，並會監察集團營運的內部監控程序。董事會已將監督日常運作的責任和權力下放給管理人員。

全體董事均定期獲得有關管治及監管事宜的更新資訊。董事亦可按照既定程序，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履行其責任，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董事會於本年召開了四次定期董事會會議。就董事會所有定期會議，全體董事均獲給予最少十四天通知，如有需要，董事可將討論事項納入有關議程。董事會定期會議的議程及附連之董事會文件在開會前一段合理時間內派發予所有董事。所有董事會會議記錄草稿會在合理時間內交董事傳閱，讓董事在確定會議記錄前提出意見。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會議記錄由各會議經正式委任的秘書保存，全體董事均有權查閱董事會的文件及有關資料，並會及時獲得充分資料，使董事會可就提呈會議的事項作出知情決定。

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新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5條，本公司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每名新委任的董事於首次接受委任時均得到就任須知，確保彼等對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有適當的理解，以及完全知道彼等根據上市規則及有關監管規定的職責及責任。於董事會會議舉行前，董事亦通過管理層向董事會呈交的每月報告以及向董事會傳閱的簡介及材料，定期獲提供本集團業務及行業環境的最新消息。

於本年內，本公司為其所有董事安排了專為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的持續培訓，確保彼等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主席

主席蔡海山先生的資料已載於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現有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中，其中一名具備上市規則第3.10條所列的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本公司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有指定任期，並會根據公司的章程細則輪值退選及重選。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之規定提交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並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指引。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以確保在制訂董事薪酬之政策上有正式及透明之程序。薪酬委員會成員由董事會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張品文先生、黃寶光先生、宋敏教授及傅小楠女士，張品文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之主席。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與企業管治守則有關部分載之條文一致，惟就該守則條文在薪酬委

企業管治報告

員會須釐定上市公司所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之職責方面有所偏離。董事會認為，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僅會就董事（不包括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作出檢討（而非釐定），並僅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理由如下：

- (i) 董事會認為薪酬委員會並不適宜評估高級行政人員之表現，而有關評估程序由執行董事進行將更為有效；
- (ii) 薪酬委員會之所有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來自不同行業及背景，並無參與本公司之日常運作，彼等對業界慣例及薪酬待遇之標準亦可能無直接認識。薪酬委員會因此並不適宜釐定董事之薪酬；
- (iii) 執行董事負責監管高級管理人員，因而須有權力決定彼等之薪酬；及
- (iv) 執行董事並無理由會向高級管理人員支付高於業界標準之薪酬，而由彼等釐定其薪酬待遇可減省支出，將有利於股東。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刊登在本公司的網站內。

本年內曾召開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就董事的薪酬福利作出檢討。薪酬委員會確保無董事參與釐定其本身的薪酬。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張品文先生、黃寶光先生、宋敏教授及傅小楠女士。張品文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之主席。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責任包括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制度以內部監控程序。本年共召開了二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審閱了集團的財務申報事項，以及檢討了財務和會計方面的內部監控制度，並已提交改善建議給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與企業管治守則有關部分載之條文一致。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刊登在本公司的網站內。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提名委員會，以確保在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之事宜之公平及透明的程序。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張品文先生、黃寶光先生、宋敏教授及傅小楠女士。宋敏教授為提名委員會之主席。

本年內曾召開了一次提名委員會會議，討論董事重選事宜。挑選及推薦董事候選人時，委員會會考慮候選人的經濟、資歷及適合程度。董事會將根據相同準則批准委任。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與企業管治守則有關部分載之條文一致。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刊登在本公司的網站內。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職能

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會審批了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修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持續披露責任程序。董事會亦批准將企業管治職責下放給審核委員會。

董事及有關僱員的證券交易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特別查詢，所有董事確認，彼等在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之標準。

為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6.4條，本公司亦已採納標準守則為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以規管本集團若干被認為可能會擁有本公司未公開之股份敏感資料的僱員買賣本公司之證券。

問責及內部監控

董事確認須就編製集團財務報表承擔責任。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並無任何重要事件或情況可能質疑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

在回顧年度內，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制度已經足夠和有效，公司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部監控的守則條文。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核數師向本公司及本集團提供核數及非核數服務。

二零一三年度核數及非核數服務費用分別約為4,100,000港元及1,506,000港元。

公司秘書

梁永康先生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梁先生向董事會主席蔡海山先生報告。

梁永康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國際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於本年度內參與不少於15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權利

由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東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本公司董事會或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且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2)個月內舉行。倘遞呈後二十一(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發以同樣方式作出此舉，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合理產生的所有開支應由本公司向要求人作出償付。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

股東須向本公司之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書面要求，致函本公司香港辦事處，地址為香港新界元朗工業村福宏街6號，當中須列明該股東的股權資料、其詳細聯絡資料，以及擬就任何具體的交易／事宜而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建議及其有關文件。

關於建議任何人士膺選董事之事項，請參閱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之程序。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可以隨時以書面形式將向董事會提供之查詢及關注之事項郵寄至本公司香港辦事處，地址為香港新界元朗工業村福宏街6號，請註明收件人為公司秘書。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之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之了解實屬必要。本公司已其與股東及投資者之間的溝通設立多個渠道，當中包括通過股東週年大會回答問題，於本公司網站www.tul.com.cn/www.irasia.com/listco/hk/unitedlab刊發年報及中期業績報告、通告、公佈及通函。於本年度，董事會並不知悉本公司之憲章文件有任何重大變動。

代表董事會

副主席兼執行董事
梁永康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聯邦制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行已審核第35至116頁所載聯邦制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隨付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本核數師的責任

本行之責任是本行之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本行之報告乃根據協定之委聘條款，僅向閣下作為一個實體作出報告，且並無其他目的。本行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本行已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要求本行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

本核數師的責任 (續)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監控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算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

本行相信，本行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充足和適當地為本行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本行認為，綜合財務報表真實及公平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8	7,648,443	7,021,624
銷售成本		(5,010,782)	(4,904,338)
毛利		2,637,661	2,117,286
其他收入	9	78,253	73,650
其他收益及虧損	10a	14,573	(874)
銷售及分銷開支		(1,231,296)	(1,081,691)
行政開支		(556,073)	(590,305)
其他開支	10b	(387,146)	(110,90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808,363)	–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19	1,355,261	–
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376)	56,085
財務成本	11	(201,146)	(214,931)
除稅前溢利		901,348	248,313
稅項	13	(853,311)	(86,33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14	48,037	161,977
其他全面收入			
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表列貨幣產生之匯兌差額		217,135	55,604
土地使用權轉移至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318,852	–
土地使用權轉移至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改變產生之稅項		(196,884)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387,140	217,581
每股盈利(港仙)	16		
— 基本		2.95	10.7
— 攤薄		2.95	10.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9,807,079	8,379,224
投資物業	19	2,320,316	–
預付租金	18	114,275	144,488
商譽	20	3,866	3,770
無形資產	21	60,674	2,774
購買土地使用權訂金		169,094	164,532
購買物業、廠房及機器訂金		464,635	803,810
對融資租賃承擔之抵押按金		100,772	–
可供出售投資	22	–	–
遞延稅項資產	30	17,911	32,211
		13,058,622	9,530,809
流動資產			
存貨	23	1,271,855	1,813,609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 訂金及預付款	24	3,290,653	2,896,789
衍生金融工具	25	7,917	4,426
預付租金	18	3,632	3,542
已抵押銀行存款	26	886,824	1,246,403
銀行結餘及現金	26	1,080,713	646,125
		6,541,594	6,610,894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及應計費用	27	4,274,793	3,312,789
衍生金融工具	25	7,364	4,669
可換股債券	31	–	943,431
融資租賃承擔 – 於一年內到期	28	549,357	238,950
應付稅項		32,870	33,026
借貸 – 於一年內到期	29	4,998,359	4,322,486
		9,862,743	8,855,351
流動負債淨值		(3,321,149)	(2,244,45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737,473	7,286,35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0	983,132	64,899
政府補貼遞延收入	27	107,271	103,827
融資租賃承擔 – 於一年後到期	28	669,145	421,950
借貸 – 於一年後到期	29	1,381,240	600,987
可換股債券	31	114,856	–
		3,255,644	1,191,663
		6,481,829	6,094,689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2	16,269	16,269
儲備		6,465,560	6,078,42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6,481,829	6,094,689

載於第35至116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蔡海山
董事

梁永康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特別儲備	資本儲備	重新估值			總計
					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3,015	1,959,061	286,032	464,450	-	718,833	1,735,230	5,176,621
年內之權益變動：								
換算表列貨幣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55,604	-	55,604
本年度溢利	-	-	-	-	-	-	161,977	161,977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	-	-	55,604	161,977	217,581
於供股後發行新股 (附註32)	3,254	715,825	-	-	-	-	-	719,079
供股所產生之開支	-	(18,592)	-	-	-	-	-	(18,592)
分配	-	-	-	66,763	-	-	(66,763)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269	2,656,294	286,032	531,213	-	774,437	1,830,444	6,094,689
年內之權益變動：								
換算表列貨幣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217,135	-	217,135
土地使用權轉移至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	-	-	-	318,852	-	-	318,852
土地使用權轉移至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改變 產生之稅項 (附註30)	-	-	-	-	(196,884)	-	-	(196,884)
本年度溢利	-	-	-	-	-	-	48,037	48,037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	-	121,968	217,135	48,037	387,140
分配	-	-	-	42,754	-	-	(42,754)	-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269	2,656,294	286,032	573,967	121,968	991,572	1,835,727	6,481,829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資本儲備指根據適用於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附屬公司之中國法規，在向股東宣派由董事會批准之股息前提取之中國法定儲備，直至該筆資金達至相關附屬公司註冊資本之50%為止。

特別儲備中包括兩間中國附屬公司由本公司若干實益持有人繳付之部分註冊資本，金額為208,792,000港元。餘額77,240,000港元即為於過往年度所收購之非控制股東權益賬面值與就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所付代價之公平值之差額。

重新估值儲備指本集團位於中國成都若干土地使用權之公平值調整，乃由於停止生產後土地用途由自用土地變更為投資物業，以及因公平值變動而產生之相關遞延稅項支出所致。土地公平值超出其賬面值之差額乃於權益之重新估值儲備中入賬並確認為重新估值盈餘，詳情載於附註1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901,348	248,313
調整：		
撥回存貨撥備	(3,841)	–
長賬齡按金及預付款撇銷	21,128	–
增加(撥回)計提呆賬撥備	7,510	(4,767)
無形資產攤銷	2,221	1,432
預付租金攤銷	4,563	3,55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67,771	534,978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1,355,261)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808,363	–
財務成本	201,146	214,931
銀行利息收入	(25,196)	(19,73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值	21,290	2,992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1,588	(3,239)
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376	(56,085)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1,153,006	922,374
存貨減少(增加)	553,855	(260,705)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訂金及預付款增加	(450,554)	(361,765)
衍生金融工具(減少)增加	(2,384)	1,965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及應計費用增加	342,253	394,770
經營產生之現金	1,596,176	696,639
已付所得稅	(116,726)	(105,803)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1,479,450	590,836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付款	(2,046,117)	(2,740,15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9,763	26,852
預付租金增加	–	(37,090)
存入已抵押銀行存款	(1,869,098)	(1,538,289)
已收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政府津貼	8,811	–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2,252,822	891,583
已收利息	25,196	19,734
購置無形資產	–	(1,880)
支付租賃土地按金	(377)	(111,373)
投資活動耗用之現金淨額	(1,579,000)	(3,490,61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439,982)	(311,843)
新訂融資租約	859,061	738,000
償還融資租約承擔	(301,509)	(84,538)
存入對融資租賃承擔之抵押按金	(100,772)	–
新獲授借貸	6,129,096	4,332,231
償還借貸	(4,757,815)	(2,900,087)
贖回部分可換股債券本金	(875,149)	–
銀行透支增加淨額	–	122,698
發行普通股	–	719,079
發行普通股之相關支出	–	(18,592)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512,930	2,596,94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減少)淨額	413,380	(302,830)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21,208	351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646,125	948,604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080,713	646,12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80,713	646,1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Heren Far East Limited及Gesell Holdings Limited，均為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元朗工業村福宏街六號。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附註41。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因為本公司為一間公眾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大部分投資者都在香港，因此董事認為港元更適合用於呈列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2.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值為3,321,149,000港元，其中包括於一年內到期須予償還之借貸4,998,359,000港元。董事相信該等於報告期末計入流動負債之現有銀行借貸能夠於到期日成功續期。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動用借貸額度為6,124,222,000港元，該借貸額度可在到期日前動用，並於到期時可予續期。董事認為本集團之過往記錄良好並與銀行維持良好關係，將有助於本集團於到期日延期借貸之能力。

鑒於上述情況，本公司董事於評估本集團是否具備足夠之財務資源繼續營運時，已考慮本集團之未來流動資金及業績，以及其可動用之財務資源。

經計及本集團之未來現金流預測（包括本集團之未動用銀行信貸）、於銀行信貸到期時對有關銀行信貸進行續新或再融資之能力及本集團有關其不可註銷資本承擔之未來資本開支，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足營運資金，可全面應付其自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到期之財務責任，因此，財務報表已按持續基準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就編製及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已貫徹採納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詮釋」）。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建立有關公平值計量及公平值計量之披露之單一指引，並取代過往刊載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範圍廣泛，並應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公平值計量及有關公平值計量披露之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惟有少數例外情況。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包含「公平值」之新定義，定義公平值為在資本（或在最有利）市場中，根據計量日之當時市況，釐定出售資產所得或轉讓負債所付出之作價。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下，公平值是一個出售價格，不管該價格是可以直接觀察或利用其他評估方法而預算得出。另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包含廣泛之披露規定。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第13號之過渡條文，本集團已按未來適用法採用新公平值計量及披露規定。公平值之披露載列於附註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性生效日期及過渡性披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之年度改進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期間之年度改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	徵費 ¹

¹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可供應用－強制性生效日期將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尚待確實階段落實後釐定

⁴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惟有限情況除外

⁵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份年度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此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4.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披露之適用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基準編製，詳情參閱下文所載之會計政策。歷史成本一般按交換貨品及服務時所付代價之公平值計算。

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公平值為於計量日市場參與者於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將收取或轉讓負債支付之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方法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值時，本集團考慮該資產或負債的特點，若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定價資產或負債時考慮這些特點。公平值於本綜合財務報表作計量及／或披露是按此基準釐定，除非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內之以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之租賃交易及計量與公平值相類似，但並非公平值，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內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內的使用值。

此外，根據公平值計量之輸入變數的可觀察程度及其對整體公平值計量之重要性分為第一、第二或第三層，以作財務報告之用，敘述如下：

- 第一層的輸入值指個體能於計量日在活躍市場上得到相同的資產或負債的標價（未予調整）；
- 第二層的輸入值指除包含在第一層的標價以外，可直接或間接觀察得到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變數；及
- 第三層的輸入值指資產或負債不可觀察得到的輸入數據。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本公司控制之實體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倘屬以下情況，則本公司獲得控制權：

- 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
- 因參與投資對象之業務而可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藉行使其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

倘有事實或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數，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

本集團於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並於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終止入賬。具體而言，於本年度內購入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收入及開支，按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至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當日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綜合基準 (續)

倘有需要，則會就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令該等附屬公司所使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用者一致。

集團內公司之所有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均於綜合賬目時全部對銷。

商譽

收購業務所產生之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分開呈列。

為進行減值測試，商譽會被分配至預期可自合併之協同效益中獲益之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各組現金產生單位）。

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按年（或當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則更頻密）進行減值測試。於某個報告期因收購產生之商譽，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會於該報告期末前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首先將減值虧損分派，以扣減分配至該單位之任何商譽之賬面值，其後則按單位內各資產之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商譽之任何減值虧損均直接於損益確認。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在隨後期間撥回。

於出售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時，商譽應佔金額於釐定出售損益時包括在內。

收益確認

收益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算，指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已售貨品之應收款、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銷售貨品之收益於交付貨品及其所有權轉移時確認。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乃於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計量時確認。利息收入按未提取本金及適用實際利率以時間基準計算，有關利率乃按金融資產之預計年期將估計日後現金收入準確折現至該資產於首次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應用於生產或提供貨品或服務或行政用途之租賃土地（分類為融資租賃）及樓宇（下文所述之在建工程除外），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不包括在建工程）經計及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估計剩餘價值後，按下列年率以直線法攤銷其成本確認折舊：

租賃土地及樓宇	租期或有關公司50年之經營期限（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器	5% – 20%
傢俬、裝置及設備	20% – 25%
汽車	20% – 25%

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於每個報告期末檢討，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往後入賬。

在建工程是處於動工階段以供生產用途或自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均按成本扣除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後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對於合資格資產則包括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可作為資本化之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完成及可供使用時分類為適當類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資產採用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之基準，於資產準備可投入擬定用途時開始計算折舊。

按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乃按自有資產之相同基準以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折舊。然而，倘不能合理確定於租賃期完結時可取得所有權，則資產按其租賃年期及可使用年期之較短者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計不會再繼續使用該資產而得到任何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出售或廢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淨額與資產賬面值間之差額釐定，並於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當租約條款將所涉及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承租人時，租約乃分類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均分類為經營租約。

按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按租約開始時之公平值或最低應付租金現值之較低者確認為本集團資產。結欠出租人之相應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融資租約承擔。

租約付款按比例於財務開支及租約承擔減少之間作出分配，從而就計算該等負債應付餘額得出固定息率。財務開支即時於損益內確認，惟直接計入合資格資產內則除外，在該情況下財務開支依據本集團借貸成本之一般政策（參閱下文之會計政策）撥充資本。

經營租約之應付租金會以直線法按有關租約年期自損益賬扣除。作為獎勵訂立經營租約之已收及應收利益乃按直線法於租約年期確認為租金開支之扣減項目。

出售及售後租回導致融資租約

倘若出售及售後租回交易導致融資租約，最低應付租金現值入賬負債賬目，即融資租約承擔之初步淨額。本集團並無立即將出售所得款項較賬面值多出之數額確認為收入。本集團反而將有關數額遞延及於租約年內攤銷。倘若資產於出售及售後租回交易時的公平值少於賬面值，則毋須作出調整，惟有減值情況則另作別論。在該情況下，賬面值乃減至可收回金額。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租賃包括土地及樓宇部分，本集團須視乎各項資產擁有權附帶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移予本集團，以決定分類為融資租約或經營租約。除非兩個部分明顯為經營租約，則整項租賃獲分類為經營租約。尤其是，最低應付租金（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將按租賃開始時租賃土地部分及樓宇部分之租賃權益之相關公平值比例分配至土地及樓宇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土地及樓宇 (續)

倘租金可以可靠地分配，土地租賃權益應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之經營租約中列為「預付租金」。倘租金不能於土地及樓宇部分間可靠分配，全部租賃一般被分類為融資租約並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列賬。

預付租金按成本扣除其後之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後列賬。預付租金之成本於相關租賃／土地使用權或相關企業之經營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攤銷。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持有以賺取租金及／或作資本增值之物業。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計量。

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利用公平值模型按其公平值計量。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或虧損計入產生期間之損益內。

於投資物業出售或永久停止使用及預計不會從出售該物業中獲得未來經濟收益時，投資物業會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物業所產生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賬面值之差額計算）於項目終止確認之期間計入損益。

無形資產

個別收購之無形資產

個別收購有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有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攤銷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基準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則按預先計提基準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無形資產 (續)

個別收購之無形資產 (續)

無形資產於出售或預期不會自使用或出售有關資產以獲得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間之差額計量，並於終止確認資產之期間內於損益中確認。

研究及開發費用

研究活動費用於產生期間確認為支出。

因開發活動（或內部項目之階段性開發）而於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僅於所有下列各項均已出現時方予確認：

- 技術上可完成無形資產以使其將可供運用或出售；
- 有意完成無形資產及將其運用或出售；
- 有能力運用或出售無形資產；
- 無形資產很可能將產生未來經濟利益之方式；
- 有足夠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開發及運用或出售無形資產；及
- 於開發期間有能力可靠地計量無形資產應佔之開支。

就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初步確認之金額為該等無形資產首次符合上文所列確認標準當日起產生之開支總額。倘未能確認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則開發費用於產生期間在損益扣除。於初次確認後，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以個別購入之無形資產之相同基準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有形及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參閱上文與商譽有關之會計政策) 之減值虧損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將審閱其有形及無形資產賬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虧損跡象。若存在任何該等跡象，本集團會估計該項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 (若有) 程度。倘不能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倘可識別合理及一貫之分配基準，則公司資產亦會被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或會被分配至可識別合理及一貫分配基準之現金產生單位之最小組別。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以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該貼現率反映當前市場所評估之貨幣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 (未來現金流量估計尚未就此作出調整)。

倘資產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賬面值將扣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隨後於撥回減值虧損時，該資產之賬面值將調高至可收回金額之經修訂估計值，惟不可高於該資產於過往年度被釐定為未出現減值虧損前之賬面值。減值虧損之撥回會即時確認為收入。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包括購買之所有成本及 (如適用) 轉換成本及將存貨轉移至現時位置及狀況之其他成本，乃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預計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之售價減預計售出所需之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同條文之訂約方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首先以公平值計算。首次確認時，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產生之直接交易成本將視乎情況加入或扣除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收購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產生之直接交易成本即時經損益確認。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歸入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之性質及用途並於首次確認時釐定。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為於有關期間計算金融資產攤銷成本及分配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指將金融資產於預計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內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之整體之一部分之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首次確認時賬面淨值之利率。

債務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除外）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其利息收入計入收益或虧損淨額。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

在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會分類列作持作買賣用途及分類列作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

- 其主要以在不久將來出售為目的而購買；或
- 其為本集團管理之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及擁有賺取短期利潤之近期實際模式；或
- 其為非指定及不具有對沖作用之衍生工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 (續)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於重新計量產生之公平值變動於產生變動期間直接在損益中確認。於損益中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金融資產所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並列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下。

貸款及應收款

貸款及應收款乃並非於活躍市場有報價而具備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額之非衍生工具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均按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已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入賬（請參閱下文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指定或並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或持至期滿投資之非衍生工具。本集團指定其於非上市股本證券之投資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對於活躍市場無報價而其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之可供出售股本投資，則以報告期末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算（請參閱下文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除外）於各報告期末進行評估以顯示有否減值。倘存在客觀憑證，證明於首次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令金融資產預期日後之現金流量受到影響，該金融資產即被認為需進行減值。

就可供出售之股本投資而言，該投資之公平值大幅或長期低於其成本將被認為減值之客觀憑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續)

就所有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減值之客觀憑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對手方之重要財務困難；或
- 未能支付利息或本金款項或違反該等責任；或
- 借款人將有可能進行清盤或財務重組。

就若干類別之金融資產如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方面，個別資產評估為並無出現減值則另外進行整體減值評估。一組應收款之客觀減值憑證可能包括本集團過往追收款項之經驗，該組別延遲付款至超逾平均貸款期的數目有所增加、或與未能回收之應收款有關連的全國或當地經濟條件可察覺地改變。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倘具客觀憑據需進行減值，減值虧損於損益中確認，其減值之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

就以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金額乃資產賬面值與以類似金融資產的現時市場回報率折讓後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差額。該等減值虧損將不會於隨後期間撥回。

除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之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調低外，所有金融資產之賬面值按減值虧損直接扣減。撥備賬之賬面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當債務被視為未能回收，則於撥備賬中撇銷。於其後回收的先前撇銷款項將計入損益。

以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倘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於損益中撥回，惟投資之賬面值於減值撥回當日不得超過其於未有確認減值前之攤銷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集團實體發行之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根據所訂立之合約安排之實質內容及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指證實扣除所有負債後集團資產之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經扣除直接發行成本）予以確認。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為於有關期間計算金融負債攤銷成本與及分配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為將金融負債之預計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內的估計日後現金支付款項（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之整體之一部分之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首次確認時賬面淨值之利率。

利息開支以實際利息基準確認。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隨後會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可換股債券包含負債部分、換股選擇權衍生工具及提早贖回選擇權衍生工具部分

由本集團發行並包含負債、換股選擇權及提早贖回選擇權部分之可換股債券於初步確認時獨立分類為各相關項目。換股選擇權若不以定額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交換本公司固定數目之自身股本工具之方式結算，並就如何結算給予本公司選擇權，即為換股選擇權衍生工具。導致贖回金額與負債於各行使日期之攤銷成本有不同之提早贖回選擇權，即為贖回選擇權衍生工具。於發行日期，負債、換股選擇權及提早贖回選擇權衍生工具均按公平值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續)

可換股債券包含負債部分、換股選擇權衍生工具及提早贖回選擇權衍生工具部分 (續)

於其後期間，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分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入賬。換股選擇權及提早贖回選擇權衍生工具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則於損益中確認。

與發行可換股債券有關之交易成本按相關公平值比例分配至負債、換股選擇權及提早贖回選擇權衍生工具。與換股選擇權及贖回選擇權衍生工具有關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中扣除。與負債部分有關之交易成本計入負債部分之賬面值，並採用實際利率法於可換股債券年期內攤銷。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初步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當日之公平值確認，其後則以報告期末之公平值重新計量。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隨即於損益賬內確認。

嵌入式衍生工具

倘非衍生主合約所包括的衍生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且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合約並無密切關係，則該等衍生工具被視為獨立衍生工具處理，而主合約不會按公平值計量而將公平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取消確認

本集團僅於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或其將金融資產及其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另一實體時，方會取消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本集團會繼續確認金融資產，亦會就已收所得款項確認抵押借貸。於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時，該項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額間之差額會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取消確認 (續)

當有關合約所訂明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金融負債獲取消確認。獲取消確認之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間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須相當時間就作出擬定用途或出售準備之資產）所直接產生之借貸成本乃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有關資產大致上可用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有待用於合資格資產而作暫時投資之特定借貸，其所賺取之投資收入會自可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內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會在其產生期間之損益內確認。

政府補助

在合理地保證本集團會遵守政府資助的附帶條件以及將會得到資助後，政府資助方會予以確認。

政府補助有系統地確認為損益，確認之期間須為資助擬補償的成本被確認為開支之期間。政府補助於需要其與相關成本配合之期間確認為收入。關於可予折舊資產之政府補助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遞延收入，並於該等資產之可使用年期有系統及合理地撥至收入。其他政府補助確認為收入，入賬期須有系統地與資助擬補償的成本之入賬期配合。用以補償已招致開支或虧損或給予本集團即時財政支援而與未來成本概無關係的應收政府補助，在可收取的期間確認為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乃為現行應繳稅項與遞延稅項之總額。

現行應繳稅項根據本年度之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呈報之除稅前溢利間之差異乃基於其並無計入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扣減收支項目，亦無計入毋須課稅及不獲扣減之項目所致。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乃以報告期末前已實施或大致上已實施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間之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按所有應課稅之暫時性差異予以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按可能會出現可用以抵銷可扣減之暫時性差異之應課稅溢利而予以確認。倘若暫時性差異乃基於商譽或於一項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之交易中初步確認（業務合併之情況除外）之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則有關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異予以確認，惟本集團有能力控制暫時性差異之撥回及該暫時性差異於可見將來不會撥回之情況除外。與該等投資相關之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在可能產生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暫時性差異利益並預期可於可預見將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報告期末作檢討，並作出調減直至不再可能會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恢復全部或部分資產價值。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計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之期間內適用之稅率，並依據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大致上已實施之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收回或結算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方式之稅務結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當涉及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則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外幣

編製每個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採用非該實體功能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一律以交易日現行匯率折算為其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之主要經濟環境通用之貨幣）入賬。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以該日現行匯率重新折算。

因貨幣項目結算及貨幣項目折算產生之匯兌差額於產生期內之損益內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集團實體之資產及負債乃按於報告期末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表列貨幣（即港元），而其收入及支出乃按該年度之平均匯率進行換算。除非匯率於該期間內出現大幅波動則作別論，於此情況下，則採用交易當日之適用匯率。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乃於其他全面收入及累積權益中確認（外匯儲備）。

退休福利成本

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或國家管理之退休福利計劃支付之款項乃於僱員提供服務後而享有供款時作為開支扣除。

5. 重要會計判斷及不確定性估計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4所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就無法依循其他途徑即時得知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能導致下一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風險之未來重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之重要估計不確定因素，茲在下文討論。

應用會計政策之重要判斷

除下文討論之估計外，董事於採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作出了若干重要會計判斷，對綜合財務報表中所確認的金額有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要會計判斷及不確定性估計之主要來源 (續)

應用會計政策之重要判斷 (續)

轉換位於中國之土地用途至投資物業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暫停位於中國成都之生產線，從而按照本集團的長期業務策略將其抗生素產品、6-APA及克拉維酸鉀的生產線整合至本集團的內蒙古廠房。此外，相關附屬公司及本公司之董事確認本集團有意永久終止位於成都之生產，並將成都生產設施所在之地塊（「成都地塊」）的用途由工業用途變更為商業及住宅用途（「變更土地用途」）。董事亦確認彼等有意於有關政府當局批准變更土地用途後隨即於成都地塊開始發展商業物業。

因此，成都地塊不再以自用方式持有，而將用作發展商業／住宅物業並持作投資用途。根據該基準，成都地塊已由財務報表中的「作為工業用途自用物業之預付租金」重新分類至「作為商業／住宅發展之投資物業」（「轉換」），並於轉換後按公平值計量。成都地塊之轉換及其後之公平值計量詳情已於附註19作出披露。

不確定性估計之主要來源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使用年期

在應用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之會計政策時，管理層會根據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情況之經驗以及參考相關行業標準，估計各類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使用年期。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實際可使用年期由於商業及技術環境改變以致少於原先估計者，有關差額將對折舊開支計入損益之時間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構成影響。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於附註17中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要會計判斷及不確定性估計之主要來源 (續)

不確定性估計之主要來源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暫停位於中國成都之生產線，從而按照本集團的長期業務策略將其抗生素產品、6-APA及克拉維酸鉀的生產線整合至本集團的內蒙古廠房。此外，相關附屬公司及本公司之董事確認本集團有意永久終止位於成都之生產，並將成都生產設施所在之地塊（「成都地塊」）的用途由工業用途變更為商業及住宅用途（「變更土地用途」）。董事亦確認彼等有意於有關政府當局批准變更土地用途後隨即於成都地塊開始發展商業物業。

因此，成都地塊不再以自用方式持有，而將用作發展商業物業並持作投資用途。根據該基準，成都地塊已由財務報表中的「作為工業用途自用物業之預付租金」重新分類至「作為商業／住宅發展之投資物業」（「轉換」），並於轉換後按公平值計量。成都地塊之轉換及其後之公平值計量詳情已於附註19作出披露。

除成都生產廠房外，董事相信，根據物業、廠房及設備預期所產生之現金流量之評核結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可全面收回。本集團將密切留意情況，並當有跡象需要作出調整時於未來期間對減值作出調整。

存貨減值至可變現淨值之估計撥備

本集團須按照現有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之評估結果作出減值撥備。倘出現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若干項目之可變現淨值低於該等項目之成本，則會對存貨作出撥備。辨別陳舊存貨需要運用對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之估計及對存貨狀況及可使用年期之估計。預期若干項目之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時可作出減值。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實現銷售後確認撥回存貨儲備3,84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零）。存貨的賬面值乃於附註23中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要會計判斷及不確定性估計之主要來源 (續)

不確定性估計之主要來源 (續)

估計應收呆賬撥備

本集團須按照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之可收回程度評估結果就呆賬作出撥備。倘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結餘可能無法收回，則須對該等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作出撥備。分辨應收呆賬需要運用對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倘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之預期可收回程度與原先估計有別，則該差額將對該估計出現變化之年度之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及呆賬撥備之賬面值構成影響。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之賬面值乃於附註24中披露。

可換股債券中嵌入式衍生工具之估值

可換股債券中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公平值乃採用估值技術確定。本集團已建立程序確保估值技術由合資格人員開發，並由獨立於開發估值技術之人士驗證及評審。估值技術在用於估值前會經過核證，並作出調整以確保得出之結果反映實際市場狀況。然而，務請留意，部分輸入資料（例如，信貸及對手方風險以及風險相互關係、股價波動及本公司的股息收益率）需要管理層作出估計。管理層會定期審閱其估計及假設，並於必要時作出調整。倘任何估計及假設有變，可能導致可換股債券中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公平值有所變動。嵌入式衍生工具之賬面值乃於附註31中披露。

位於中國之投資物業

誠如附註19所披露，位於中國之投資物業乃按經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之估值後釐定之公平值呈列。管理層倚賴獨立專業估值師的估值報告行使判斷，經考慮投資物業之狀況後，信納估值方法反映於反估值日期之當時市況。任何市況轉變將影響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平值。

無形資產之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會檢討其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確定該等資產是否已出現減值虧損之跡象。倘有任何該等跡象存在，本集團會估計該項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確定值虧損之幅度（如有）。倘估計無形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該項資產之賬面值則須減低至其可收回金額。值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於過往兩年，管理層信納毋須確認減值虧損。

無形資產之賬面值載於附註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平衡其持續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以及使用銀行融資之彈性。本集團亦監管即期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及定期遵守貸款契諾，以確保本集團維持足夠營運資本及足夠資金額度以應付其流動資金需求。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括淨債務（包括融資租約承擔（附註28）、借貸（附註29）、可換股債券（附註31））、扣除銀行結餘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保留溢利及其他儲備）。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架構，於檢討中管理層考慮資金成本及相關風險，並採取適當行動以調整本集團之資本架構。

本集團管理層於年內及報告期末監控借貸的使用情況，以確保全面符合貸款契諾。

7.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之分類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4,712,171	4,075,021
衍生金融工具	7,917	4,426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11,754,921	9,000,989
可換股債券	114,856	943,431
衍生金融工具	7,364	4,6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金融工具 (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融資租約承擔、可換股債券及借貸。該等金融工具之詳情於各自附註內披露。該等金融工具有關風險及減低該等風險之政策陳述如下。本集團對此類風險進行管理及監察，以確保及時有效採取恰當措施。

本集團金融工具所產生風險主要為市場風險（外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檢討管理每項風險之政策，撮要如下。

外幣風險

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銀行結餘及其他應收款以美元（「美元」）及歐元結算，因而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本集團嚴密監察外幣匯率變動以管理其外幣風險，以及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抵銷外幣風險。

本集團以外幣（即個別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之貨幣資產於報告期末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美元	505,605	360,338
歐元	4,082	4,6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金融工具 (續)

市場風險

外幣風險敏感度分析

下列表格詳列本集團之人民幣（本集團於中國營運之個別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兌美元及歐元升跌5%（二零一二年：5%）的敏感度。5%乃為管理層對外匯匯率可能出現之變動的評估所用的敏感度比率。敏感度分析僅包括尚未結算以外幣列值的貨幣項目，對報告期末匯率5%變動作兌換調整。下列正（負）數指人民幣兌美元及歐元升值5%時，年度溢利有所增加（減少）。當人民幣兌美元及歐元下跌5%時，可能對年度溢利有同等相反的影響。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美元		
本年度利益	(21,472)	(15,476)
歐元		
本年度利益	(282)	(196)

遠期匯率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與銀行訂立遠期外匯合約，以降低其因結算以美元列值的應收貿易賬款而面臨的貨幣波動風險。衍生工具未按對沖會計法列賬。本集團須於報告期末估計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平值，由此導致本集團面臨其他價格風險。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面臨之遠期購買率風險釐定。倘人民幣兌美元之遠期匯率上升1%（二零一二年：1%）而估值模式之所有其他輸入變量維持不變，則本集團年度溢利將增加20,23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1,870,000港元）。倘遠期匯率下跌1%（二零一二年：1%），則對本集團年度溢利構成不重大影響（二零一二年：下降12,357,000港元）。

管理層認為，由於年結日的風險並不能反映年內風險，故敏感度分析不能代表固有外匯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金融工具 (續)

市場風險 (續)

公平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大量借貸使本集團面臨利率風險。浮息借貸及銀行存款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定息借貸、融資租約承擔及可換股債券使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對沖其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面臨銀行存款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並不重大，原因為大部分存款均附有浮動利率。

利率敏感度分析

由於利率變動有限，因此利率變動所產生之財務影響極少，因此並無就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進行敏感度分析。下列敏感度分析乃以報告期末浮動利率借貸的利率作基準以釐定風險。該分析假設於報告期末之未償還金融工具於整年內並未償清。使用升跌50個基點代表管理層合理評估可能之利率變動。

於報告期末，倘利率上升／下50個基點（二零一二年：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本集團之年度溢利將減少／增加7,76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513,000港元）

本集團將監察利率風險並於有需要時就重大的利率風險作出對沖。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按公平值列賬之可換股債券之換股選擇權及提早贖回選擇權衍生工具使本集團面臨股本價格風險。

股本價格風險敏感度分析

倘用於評估本公司可換股債券之換股選擇權及提早贖回選擇權衍生工具公平值之估值模式輸入之本公司股價上漲／下降10%（二零一二年：10%），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將下降／增加約4,252,000港元／4,55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8,478,000港元／17,415,000港元）。

倘用於評估該等衍生工具公平值之估值模式輸入之本公司股價之預期波幅上升／下降10%（二零一二年：10%），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將減少／增加約4,502,000港元／5,13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0,627,000港元／10,873,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金融工具 (續)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與每類已確認之金融資產有關之責任所面對之最大信貸風險，乃為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之該等資產之賬面值。

為使信貸風險減至最小，本集團已制定政策以釐定信貸額度、信貸批准及確保對逾期債務採取跟進行動之其他監察程序。

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就新客戶之可信貸性進行研究，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及界定客戶之信貸限額。給予客戶之限額於需要時進行檢討。

此外，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對每項貿易債項之可收回金額進行審核，確保對不可收回金額計提足夠減值虧損。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交易對手財務穩健，故銀行存款之信貸風險有限。

除存款存放於財務穩健之銀行，令銀行存款的信貸風險集中外，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之信貸風險並非相當集中，因有關風險乃分散於多名交易對手之中。於報告期末，並無任何客戶佔應收貿易賬款總結餘超過5%。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乃指本集團於履行其到期財務責任時遇到困難之風險。本集團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監控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的水平，將其維持於管理層認為合適的水平，以撥支本集團的營運所需，亦減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管理層監控銀行借貸的使用情況，確保符合貸款契諾。

本集團依賴銀行及其他貸款為重要流動資金來源。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未動用銀行借貸額度為6,124,222,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金融工具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下表詳述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餘下合約到期情況。表格乃根據本集團須付金融負債最早之日的非折現現金流量（包括透過合約利率（或如為浮息，則按報告日期相關市場現行利率）計算支付利息）而制定。表格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加權						非折現現金		賬面值 千港元
	平均利率	即期 千港元	0至60日 千港元	61至90日 千港元	91至180日 千港元	181-至 365日 千港元	1至5年 千港元	流量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工具									
不附帶利息									
應付貿易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 應付款	-	-	2,722,059	1,102,557	298,946	33,258	-	4,156,820	4,156,820
附息工具									
融資租約承擔 借貸	5.66%	-	105,819	23,602	153,023	320,280	746,175	1,348,899	1,218,502
一定息	6.15 - 6.40%	-	1,104,230	336,161	36,228	790,871	-	2,267,490	2,207,709
一浮息	2.09 - 8.28%	755,992	498,779	143,988	630,747	891,126	1,501,149	4,421,781	4,171,890
可換股債券									
一定息	15.8%	-	-	-	4,659	4,659	142,886	152,204	114,856
		755,992	4,430,857	1,606,308	1,123,603	2,040,194	2,390,210	12,347,194	11,869,777
衍生工具 - 淨額結算	-	-	6,484	-	-	880	-	7,364	7,36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金融工具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加權 平均利率	即期 千港元	0至60日 千港元	61至90日 千港元	91至180日 千港元	181 – 至 365日 千港元	1至5年 千港元	非折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工具									
不附帶利息									
應付貿易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									
應付款	-	-	1,565,039	1,503,222	348,355	-	-	3,416,616	3,416,616
附息工具									
融資租約承擔									
借貸	5.25%	-	34,795	34,107	68,903	137,805	447,522	723,132	660,900
– 定息	6.02 – 9.85%	396,838	249,596	150,237	748,679	786,138	101,788	2,433,276	2,397,116
– 浮息	2.10 – 8.50%	1,857,862	125,478	692	2,075	59,128	527,667	2,572,902	2,526,357
可換股債券									
– 定息	15.8%	-	-	-	36,842	1,019,602	-	1,056,444	943,431
		2,254,700	1,974,908	1,688,258	1,204,854	2,002,673	1,076,977	10,202,370	9,944,420
衍生工具 – 淨額結算									
	-	-	-	-	944	356	1,703	3,003	3,003
衍生工具 – 總額結算									
– 流入	-	-	(131,374)	(12,478)	(181,168)	(164,664)	-	(489,684)	(489,684)
– 流出	-	-	132,296	12,563	181,390	165,101	-	491,350	491,350
		-	922	85	222	437	-	1,666	1,6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金融工具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下表概列以貸款協議所載之協定還款期為基礎並附帶按要求還款之條款之755,99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254,700,000港元)定期貸款到期分析。該等款額包括運用特定之定息及浮息率計算之利息付款。因此,該等款額高於上述到期分析所列「即期」之時段中所披露之款額。基於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董事認為有關銀行不大可能會行使其酌情權要求即時還款。董事相信該等定期貸款將根據貸款協議所載之協定還款日期還款。

到期分析 – 以協定還款期為基礎並附帶按要求還款之條款之定期貸款

							非折現現金
	0至60日	61至90日	91至180日	181至365日	1至2年	2至5年	流量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606	3,303	234,617	297,975	196,407	50,762	789,67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2,085	161,140	236,359	952,986	405,211	225,579	2,353,360

倘浮息利率變動有別於報告期末釐定之利率,則計入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息利率工具之金額可能會出現變動。

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不包括衍生工具)之公平值按折讓現金流量分析,根據公認定價模式釐定。

衍生工具之公平值乃採用所報遠期匯率計算,及採用該等工具有效期內適用之收益率進行折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金融工具 (續)

公平值 (續)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公平值計量

下表載列於初步確認後以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按照其公平值可予觀察之程度分為第1至第3級之分析：

- 第1級公平值計量指以在活躍市場就相同資產或負債取得之報價（未經調整）進行之計量。
- 第2級公平值計量指按資產或負債之可直接觀察（即價格）或間接觀察（即基於價格計算）所得數據（第1級之報價除外）進行之計量。
- 第3級公平值計量指透過運用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資料之資產或負債數據（不可觀察之數據）之估值方法進行之計量。

金融資產之級別乃按公平值計量的最低水平的重要數據釐定。

除附註31所披露者外，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以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負債）資產：

	二零一三年	
	第2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 — 資產	7,917	7,917
衍生金融工具 — 負債	(7,364)	(7,364)
總計	553	553
	二零一二年	
	第2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 — 資產	4,426	4,426
衍生金融工具 — 負債	(4,669)	(4,669)
總計	(243)	(243)

年內第1級與第2級之間並無調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金融工具 (續)

公平值 (續)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公平值計量 (續)

金融負債之第3級公平值計量之對賬載列於附註31。

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記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8.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營業額

營業額指本集團向外部客戶銷售貨品的已收或應收淨額，再扣減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銷售藥物產品	7,648,443	7,021,624

分類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要求確認經營分部必須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並對各分部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本集團內部報告分類為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續)

分類資料 (續)

本集團現有三個業務收入來源：(i)銷售中間體產品(「中間體」)；(ii)銷售原料藥(「原料藥」)；及(iii)銷售抗生素制劑產品、非抗生素制劑產品及空心膠囊(合稱「制劑產品」)。該三項收入來源乃本集團呈報其主要分類資料之經營及可報告分部。

(a)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間體 千港元	原料藥 千港元	制劑產品 千港元	分部總額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1,652,920	3,466,638	2,528,885	7,648,443	-	7,648,443
分部間銷售	1,718,358	360,898	-	2,079,256	(2,079,256)	-
	3,371,278	3,827,536	2,528,885	9,727,699	(2,079,256)	7,648,443
業績						
分部溢利(虧損)	78,527	63,879	537,073			679,479
抵銷未實現溢利	(18,181)	(25,989)	(21,121)			(65,291)
	60,346	37,890	515,952			614,188
未分類其他收入						59,461
未分類企業支出						(132,250)
其他收益及虧損						14,57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808,363)
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之 公平值虧損						(376)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						1,355,261
財務成本						(201,146)
除稅前溢利						901,34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續)

分類資料 (續)

(a)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間體 千港元	原料藥 千港元	制劑產品 千港元	分部總額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1,571,494	3,297,839	2,152,291	7,021,624	-	7,021,624
分部間銷售	1,274,164	266,593	-	1,540,757	(1,540,757)	-
	2,845,658	3,564,432	2,152,291	8,562,381	(1,540,757)	7,021,624
業績						
分部溢利	22,058	55,594	426,771			504,423
抵銷未實現溢利	6,720	(9,758)	(2,538)			(5,576)
	28,778	45,836	424,233			498,847
未分類其他收入						23,291
未分類企業支出						(114,105)
其他收益及虧損						(874)
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之 公平值收益						56,085
財務成本						(214,931)
除稅前溢利						248,31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續)

分類資料 (續)

(a)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續)

計量

可報告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4所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根據被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目的之分部溢利計量表現。稅務並不分派予可報告分部。

本集團營業額及盈虧根據分部的營運進行分派。

可報告分部之資產及負債總額不再由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據此，本集團並無包括資產及負債總額作為分類資料之一部分。

分部間營業額按現行市價扣除。

可報告分部溢利指各分部賺取的溢利，不包括若干其他收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確認減值虧損、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之公平值收益、投資物業之公平值、雜項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企業支出及員工成本及財務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續)

分類資料 (續)

(b) 其他分部資料

分部損益之計量包括：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間體 千港元	原料藥 千港元	制劑產品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預付租金之攤銷	2,860	1,317	386	4,563
無形資產之攤銷	–	–	2,221	2,22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98,279	111,916	57,576	567,77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8,396	2,894	–	21,290
長賬齡按金及預付款撇銷	6,291	14,837	–	21,12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確認減值 虧損	808,363	–	–	808,363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間體 千港元	原料藥 千港元	制劑產品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預付租金之攤銷	2,002	1,173	378	3,553
無形資產之攤銷	–	–	1,432	1,43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403,266	77,791	53,921	534,97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296	2,493	203	2,99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續)

分類資料 (續)

(c) 地區分類

按客戶地域市場劃分（而不論產品原產地）之營業額呈列如下：

	外部客戶之營業額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中國（所在國）	4,943,565	4,538,721
歐洲	837,008	682,436
印度	654,311	772,564
香港	24,401	36,215
中東	87,331	170,449
南美洲	437,921	350,701
其他亞洲地區	529,345	389,865
其他地區	134,561	80,673
	7,648,443	7,021,624

附註：

- 歐洲、其他亞洲地區及其他地區個別國家之外部客戶營業額分析並未呈報，乃由於制定該等必要資料的成本將會過於冗餘。

(d)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概無佔本集團總銷售10%以上的客戶。

9. 其他收入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25,196	19,734
原材料銷售	32,884	30,230
津貼收入 (附註38)	18,030	20,129
雜項收入	2,143	3,557
	78,253	73,6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其他收益及虧損 / 其他開支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a. 其他收益及虧損		
遠期合約之投資收入	24,971	–
外匯兌換淨收益(虧損)	12,480	(1,12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1,290)	(2,992)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虧損)收益	(1,588)	3,239
	14,573	(874)
b. 其他開支		
研發開支	138,545	90,946
因成都生產線停產的員工遣散成本及搬遷成本	64,961	–
短暫生產停頓成本	160,664	13,963
長賬齡按金及預付款撇消	21,128	–
其他	1,848	5,998
	387,146	110,907

11. 財務成本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借貸之利息	317,466	216,063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可換股債券之利息(附註31)	105,618	110,852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融資承擔租約之利息	48,237	22,797
	471,321	349,712
減：被資本化成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270,175)	(134,781)
	201,146	214,931

年內已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乃自一般性借貸組合產生，按用於合資格資產開支之6.68%（二零一二年：7.38%）年率的資本化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以及僱員薪酬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

本集團向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支付有關年度酬金之詳情如下：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蔡金樂 千港元 附註(i)	梁永康 千港元	蔡海山 千港元 附註(iv)	方煜平 千港元	鄧鮮紅 千港元	朱蘇燕 千港元	蔡紹哲 千港元	張品文 千港元	黃寶光 千港元	宋敏 千港元	傅小楠 千港元 附註(iii)	總計 千港元
袍金	-	-	-	-	-	-	-	-	-	-	-	-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1,400	3,720	3,288	2,723	2,719	2,749	1,867	240	240	240	240	19,426
花紅*	-	-	-	906	906	906	-	-	-	-	-	2,71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15	15	17	14	43	22	-	-	-	-	126
	1,400	3,735	3,303	3,646	3,639	3,698	1,889	240	240	240	240	22,270
酬金總額	1,400	3,735	3,303	3,646	3,639	3,698	1,889	240	240	240	240	22,2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以及僱員薪酬 (續)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 (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蔡金樂 千港元 (附註(i))	彭隴 千港元 (附註(ii))	梁永康 千港元	蔡海山 千港元	方煜平 千港元	鄧鮮紅 千港元	朱蘇燕 千港元	蔡紹哲 千港元	張品文 千港元	黃寶光 千港元	宋敏 千港元 附註(iii)	傅小楠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袍金	-	-	-	-	-	-	-	960	240	240	240	14	1,694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4,800	3,006	3,720	1,800	1,800	1,800	1,800	840	-	-	-	-	19,566
花紅*	-	5,761	-	-	460	460	460	-	-	-	-	-	7,14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37	14	14	6	11	15	27	-	-	-	-	124
	4,800	8,804	3,734	1,814	2,266	2,271	2,275	867	-	-	-	-	26,831
酬金總額	4,800	8,804	3,734	1,814	2,266	2,271	2,275	1,827	240	240	240	14	28,525

* 執行董事將有權享有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參照本集團業績決定的酌情花紅。

附註：

- (i) 蔡金樂為本公司行政總裁，直至彼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五日離世。上文所披露彼の酬金包括彼作為行政總裁而提供的服務酬金。
- (ii) 彭隴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一日辭任。
- (iii) 傅小楠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日獲委任。
- (iv) 蔡海山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上文所披露彼の酬金包括彼作為行政總裁而提供的服務酬金。

(b) 僱員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位薪酬最高人士均為本公司董事，其詳情已載於上文。

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支付酬金，以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收取任何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稅項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支出包括：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7,119	4,393
中國企業所得稅	86,300	83,398
中國預扣稅	24,149	19,693
	117,568	107,484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香港	(1,461)	(3,015)
中國	619	396
	(842)	(2,619)
小計	116,726	104,865
遞延稅項 (附註30)	736,585	(18,529)
	853,311	86,336

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地的適用稅率並根據現行法規、詮釋及慣例計算。

根據分別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頒佈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詳盡實施細則，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內資及外資企業的新稅率統一為25%。此外，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倘附屬公司被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根據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該等附屬公司均享有15%的稅率並合資格每三年續新一次。本集團位於中國的若干實體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享有減免稅率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稅項 (續)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聯合發出之財稅字2008第1號文件，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實體從其所產生的溢利中向非中國稅務居民分配股息，須根據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第3及27章以及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第91章之規定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於兩個年度計入損益之未分派溢利之遞延稅項詳情載列如下：

有關年度之稅項支出之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901,348	248,313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 (二零一二年：25%) 計算之稅項	225,337	62,078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2,940	4,157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7,858)	(15,754)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842)	(2,619)
土地增值稅(「土地增值稅」)及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所產生之其他相關稅項之稅務影響	464,252	–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41,098	109,253
過往未確認稅項虧損之動用	(5,222)	(11,280)
未確認可扣減臨時差額之稅務影響(之動用)	140,794	(15,992)
中國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之中國預扣稅	32,422	4,493
利息收入之中國預扣稅	143	4,258
中國附屬公司獲批准享有的優惠稅率之影響	(129,638)	(50,441)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1,828)	(2,263)
其他	1,713	446
有關年度之所得稅開支	853,311	86,33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本年度溢利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已扣除（已計入）：		
撥回存貨撥備（包括在銷售成本內）	(3,841)	–
提供（撥回）呆賬撥備淨額	7,510	(4,767)
核數師薪酬	5,503	3,880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4,563	3,553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67,771	534,978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行政開支）	2,221	1,432
	569,992	536,410
減：計入短期停頓生產虧損（包括在其他支出）	(37,327)	(3,824)
減：計入研究及開發費用的金額（包括在其他支出）	(27,075)	(26,580)
	505,590	506,006
租賃物業經營租約租金	1,851	1,92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成本	782,181	745,787
退休福利成本	79,209	71,247
	861,390	817,034
減：計入研究及開發費用的金額（包括在其他支出）	(19,928)	(16,780)
減：計入短期停頓生產虧損（包括在其他支出）	(18,270)	–
	823,192	800,2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二年：無）。

16.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溢利及攤薄溢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而計算：

溢利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藉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之溢利 (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48,037	161,977

股份數目

基本及攤薄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藉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626,875	1,513,083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經已調整，以反映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完成供股股份之影響。

計算每股攤薄溢利並無假設轉換本公司未轉換之可換股債券，乃由於彼等之行使將導致每股盈利在兩個年度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 機器 千港元	傢俬、 裝置及 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2,387,187	4,725,327	110,349	64,509	783,840	8,071,212
匯兌調整	21,218	47,077	958	515	27,624	97,392
添置	35,422	270,212	8,112	1,955	2,916,242	3,231,943
出售	(6,393)	(55,523)	(2,862)	(911)	–	(65,689)
重新分類	241,082	807,502	3,536	263	(1,052,383)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78,516	5,794,595	120,093	66,331	2,675,323	11,334,858
匯兌調整	84,825	158,812	3,246	1,678	58,161	306,722
添置	15,967	65,607	5,034	6,431	2,552,173	2,645,212
出售	(11,609)	(200,856)	(7,191)	(5,319)	(1,760)	(226,735)
重新分類	1,473,091	1,513,381	24,427	2,797	(3,013,696)	–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40,790	7,331,539	145,609	71,918	2,270,201	14,060,057
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372,012	1,932,823	79,743	47,774	–	2,432,352
匯兌調整	3,598	19,358	752	441	–	24,149
年內計提	84,199	428,546	14,756	7,477	–	534,978
確認於損益之減值虧損	–	–	–	–	–	–
出售時撇銷	(5,118)	(27,721)	(2,324)	(682)	–	(35,845)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4,691	2,353,006	92,927	55,010	–	2,955,634
匯兌調整	12,221	61,090	2,262	1,319	–	76,892
年內計提	122,205	434,311	6,996	4,259	–	567,771
確認於損益之減值虧損(附註)	449,373	357,666	526	798	–	808,363
出售時撇銷	(2,323)	(147,045)	(401)	(5,913)	–	(155,682)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36,167	3,059,028	102,310	55,473	–	4,252,978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04,623	4,272,511	43,299	16,445	2,270,201	9,807,079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23,825	3,441,589	27,166	11,321	2,675,323	8,379,2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以上呈列之土地及樓宇之賬面值包括位於以下地點之物業：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位於香港之租賃土地及樓宇：		
中期租約	107,103	110,126
位於中國租賃土地之樓宇：		
中期租約	3,097,520	2,123,699
	3,204,623	2,223,825

附註：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暫停成都生產線的運作，以配合本集團的長期發展策略。不再使用成都生產廠房被視為成都資產的重大減值指標。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就成都生產廠房之可收回款項進行評估，主要基於獨立第三方供應商之報價，並根據各項資產之性質及狀況採用若干折扣以進一步調整，其大約等於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減值虧損約808,36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零)(即成都生產廠房於年末高於相對可收回金額的賬面值)已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損益中確認。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為2,629,206,000港元之中國之樓宇正在申請房屋所有權證。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廠房及機器的賬面值包含有關融資租約項下持有資產的金額1,001,40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742,795,000港元)。

18. 預付租金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本集團預付租金包括：		
中國土地使用權：		
中期租約	117,907	148,030
就報告目的分析：		
非流動資產	114,275	144,488
流動資產	3,632	3,542
	117,907	148,0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預付租金 (續)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預付租金重新分類至投資物業之詳情載列於附註19。

19. 投資物業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
從預付租金賬戶轉讓後之添置	347,601
額外溢價	617,454
公平值變動	1,355,261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20,316

誠如附註5及附註17所披露，金額約為28,749,000港元之成都地塊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已由財務報表中的「作為工業用途自用物業之預付租金」轉讓至「作為商業／住宅發展之投資物業」，並按公平值計量。

成都地塊於轉讓日期之公平值乃經參考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羅馬」）之估值後釐定。羅馬為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與本集團概無關連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並為香港測量師學會會員，具有相關地點同類物業估值之合適資格及近期經驗。估值乃根據轉換後之狀況計量，並利用直接比較法及假設物業於當時狀況出售，及參考相關市場可資比較工業用地出售交易及作出調整以反映標的物業的狀況及地點。估值金額約為347,601,000港元，而於轉換後，重新估值盈餘約318,852,000港元及相關遞延稅項約196,884,000港元（附註30）已於權益中的「重新估值儲備」中確認。

根據本集團與相關政府部門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之合約（「合約」），變更土地用途之完成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生效。合約載有須予支付土地出讓金之實際金額、土地出讓金付款時間表、成都地塊於變更土地用途後之實際地盤總面積，以及倘若本集團未能於指定時間內開展物業發展項目而制訂之相關處罰條款。經考慮相關事實及情況後，董事認為合約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起生效，並對本集團及相關政府部門具有約束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投資物業 (續)

因此，本集團有責任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起之指定期間內向相關政府部門清償應付土地出讓金約617,454,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484,050,000元），倘本集團未能根據合約條款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起之指定期間內開展物業發展項目，則須被處以罰款。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成都地塊經計及變更土地用途後已重新估值，金額約為2,320,316,000港元。估值乃由羅馬使用公平值模型進行，並產生一項公平值收益約1,355,261,000港元及一項相關遞延稅項支出約713,179,000港元（附註30），其已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損益中確認。

鑒於成都生產廠房停止營運，本集團已獲授總金額約397,738,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11,804,000元）之財政補貼。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直至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仍未收到該等財政補貼，因此並未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該財政補貼。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本集團根據合約向有關部門支付土地出讓金約25,91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20,312,000元），並取得兩份土地使用權證，訂明土地可用作商業及住宅用途之期限分別於二零五三年及二零八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屆滿。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 物業賬面值	公平值 級別	估值技巧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之 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之 輸入數據與 公平值之關係	敏感度
中國成都之租賃土地	第三級	直接比較法	交易價格（利用可直接比較之同類物業）介乎每平方米人民幣2,125元至人民幣2,500元，乃計及相關市場之地點及狀況等個別因素。	物業於相近地點之交易價格越高，公平值則越高	倘同類物業之單位價格上升／下降5%，而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成都地塊之公平值將增加／減少約116,016,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商譽

	千港元
成本	
匯兌調整	30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3,74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70
匯兌調整	96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66

為了測試減值，無限可使用年期之商譽已分配至兩個個別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包括一家生產原料藥附屬公司，及一家制劑產品附屬公司。於報告期末，分配給此等單位之商譽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原料藥	987	962
制劑產品	2,879	2,808
	3,866	3,770

根據於報告期末所作商譽減值測試，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其現金產生單位所含無限可使用年期之商譽並無任何減值。

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款項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確定。使用價值計算法利用現金流預測（依據五年期之經批核財務預算）及折現率14.3%（二零一二年：14.3%）計算確定。超過五年期之現金流已採用零增長率作推斷。主要假設之預算總毛利乃根據以往業績及本集團對市場發展之預期作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無形資產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24,973
匯兌調整	223
添置	1,88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076
匯兌調整	1,512
添置	59,257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7,845
攤銷	
匯兌調整	200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22,670
年內計提	1,43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302
匯兌調整	648
年內計提	2,221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171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674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7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無形資產 (續)

無形資產包括：

- a. 27,076,000港元，即於相關中國政府部門所授予製造制劑產品之執照有效期內，所產生之開發成本。此等執照授權本集團自批出有關執照日期起計，五年內有權應用相關技術製造制劑產品。因此，無形資產之成本按五年之可使用年期攤銷。
- b. 59,257,000港元（於過往年度預付），即從外部獲得之技術，以辨識製造制劑產品之過程及發酵／淨化技術之程序。由於該等技術均處於開發階段以整合至本集團現有之生產過程或註冊階段，因此於本年度內概無就該等成本確認攤銷。
- c. 成本為21,34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1,349,000港元）之執照，其於報告期末已全數攤銷，以及執照已逾期。

22.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值	-	23,417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	(23,417)
	-	-

上述非上市投資乃指一項於美國成立之非上市私人企業之證券投資。本投資乃以成本價減於本報告期末之減值虧損而計量，由於合理公平值估算範圍差距極大，本公司董事認為其公平值不能可靠地計量。

董事對被投資公司之經營業績及往年財政狀況進行審閱，並決定投資應全數減值。因此，23,417,000港元之減值虧損已於以往年度被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存貨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原材料	338,650	381,131
在製產品	157,603	423,996
製成品	775,602	1,008,482
	1,271,855	1,813,609

24.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訂金及預付款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2,751,998	2,183,560
應收增值稅款	286,076	306,123
其他應收款、訂金及預付款	273,636	420,216
減：應收呆賬撥備	(21,057)	(13,110)
	3,290,653	2,896,789

本集團通常給予貿易客戶由30日至120日之信用期，亦可根據與本集團貿易額及付款情況對若干經挑選客戶延長信用期。應收票據之到期期間一般為90日至180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訂金及預付款 (續)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及已扣除應收呆賬撥備之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0至30日	607,924	545,606
31至60日	393,976	379,839
61至90日	198,875	161,392
91至120日	46,645	59,461
121至180日	41,075	24,570
超過180日	11,052	21,530
	1,299,547	1,192,398
應收票據		
0至30日	248,973	78,869
31至60日	253,352	146,205
61至90日	279,729	126,045
91至120日	380,413	212,707
121至180日	280,262	425,651
超過180日	2,360	618
	1,445,089	990,095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之67% (二零一二年：64%) 為尚未過期或尚未減值，並均於隨後悉數收回或信貸狀況並無重大變動以及根據過往經驗結餘仍可收回。

包括於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的應收賬款賬面值為235,050,000港元 (二零一二年：186,514,000港元)，此結餘截至報告期末已逾期，本集團並未對其計提減值虧損撥備。因信貸狀況並無重大改變及隨後已償付，該結餘仍被認為可收回。本集團對此結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訂金及預付款 (續)**已逾期但並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賬齡**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61至90日	133,918	80,335
91至120日	46,645	59,461
121至180日	41,075	24,570
超過180日	13,412	22,148
	235,050	186,514

當決定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是否可以收回時，本集團會考慮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由最初給予信貸日至報告期末信貸狀況之變動。由於客戶基礎龐大且並無關連，信貸集中風險有限。董事相信不需要進一步作出較綜合財務報表內呆賬撥備更多的信貸撥備。

呆賬撥備變動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13,110	17,788
匯兌調整	437	89
確認應收款減值虧損	8,357	1,714
減值虧損撥回	(847)	(6,481)
年末結餘	21,057	13,1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訂金及預付款 (續)

呆賬撥備變動 (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結餘總額21,05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3,110,000港元)已個別釐定作減值處理，乃與身陷財務困境或根據過往還款記錄管理層認為收回款項之可能性極低之客戶有關。管理層經評估認為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預期將無法全額收回。本集團並未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貼現予銀行具悉數追索權的應收票據為1,368,66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087,216,000港元)，乃透過就預期該等應收款之虧損(其中220,63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61,216,000港元)由本集團之債務人發出，其餘1,148,03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026,000,000港元)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發出)提供信貸擔保。因此，本集團繼續確認本集團應收款的全額賬面值及將已貼現所收取的現金確認為抵押借款(見附註29)。此外，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繼續確認由本集團債務人發行並已向本集團債權人背書之為數573,75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444,914,000港元)的應收票據(見附註27)。

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包括賬面值為410,88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51,013,000港元)以美元以及2,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4,613,000港元)以歐元(均為個別集團實體之外幣)計值之應收貿易賬款。

25.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遠期外匯合約 — 資產	7,917	4,426
遠期外匯合約 — 負債	(7,364)	(4,669)
	553	(243)

本集團與銀行及金融機構訂立多項美元遠期外匯合約，以降低其因以美元結算應收貿易賬款而面臨的貨幣波動風險。該等衍生工具未按對沖會計法列賬。報告期末，本集團持有之未償還遠期外匯合約之名義價值合共為143,500,000美元(相等於1,119,3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96,560,000美元(相當於753,168,000港元))。該等合約須於各到期日結算其淨額，並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該等遠期外匯合約之主要條款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衍生金融工具 (續)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義金額	到期日	匯率
26,500,000美元	每個月的特定日期結算， 直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美元兌人民幣6.13元至 1美元兌人民幣6.37元
117,000,000美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二日期間	1美元兌人民幣6.29元至 1美元兌人民幣6.40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義金額	到期日	匯率
58,000,000美元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日期間	1美元兌人民幣6.30元至 1美元兌人民幣6.40元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乃按銀行及金融機構於報告期末進行的估值而達致。

26.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

已抵押銀行存款存入指定銀行，作為由銀行提供給本集團一般短期銀行融資之一部分抵押，並因此分類為流動資產（見附註36）。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的實際年利率範圍為0.5%至3%（二零一二年：0.5%至3.3%）。

銀行結餘及現金由本集團所持有之現金及原到期期限為三個月或更短之短期銀行存款。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結餘的實際年利率範圍為0.001%至2.6%（二零一二年：0.001%至1.15%）。

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包括賬面值為133,79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9,325,000港元）以美元以及2,08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000港元）以歐元（均為個別集團實體之外幣）計值之銀行結餘。

人民幣於中國並非可自由兌換的貨幣，將資金匯出中國須受中國政府實施的外匯管制所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一般就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分別獲其供應商授予最多120日及180日的信貸期。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0至90日	962,289	692,371
91至180日	45,015	547,085
超過180日	33,258	29,865
	1,040,562	1,269,321
應付票據		
0至90日	710,500	277,191
91至180日	187,380	262,033
	897,880	539,224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530,308	346,357
政府資助的遞延收入	147,999	137,595
應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款項	1,147,861	1,124,119
成都地塊更改用途之應付代價(附註19)	617,454	–
	4,382,064	3,416,616
減：於一年內償還之金額，但於流動負債下列示	(4,274,793)	(3,312,789)
於非流動負債下列示之金額	107,271	103,827

包括於以上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分別為551,736,000港元及22,02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51,792,000港元及93,122,000港元)將由背書票據方式被償付，其到期日於報告期末尚未逾期(見附註24)。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包括在本集團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乃賬面值為39,06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零)之其他應付款，以美元計值，為各集團實體之外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融資租約承擔

	最低應付租金		最低應付租金之現值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融資租約項下應付金額				
一年內	602,725	275,610	549,357	238,950
一年後但少於兩年	496,393	275,610	424,713	254,722
兩年後但少於五年	249,781	171,912	244,432	167,228
	1,348,899	723,132	1,218,502	660,900
減：未來融資成本	(82,326)	(62,232)	不適用	不適用
租約承擔之現值	1,266,573	660,900	1,218,502	660,900
減：須於一年內償還之金額 (於流動負債下列示)			(549,357)	(238,950)
須於一年後償還之金額			669,145	421,950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訂立租賃協議（「租賃協議」），以為產能擴充提供資金。根據租賃協議，附屬公司向財務租賃公司出售其現有廠房及機器，而財務租賃公司則會以先前釐定的季度租金，將廠房及機器租回予附屬公司，租期為三年。租約期滿時，附屬公司擁有以人民幣1元購買廠房及機器的選擇權。根據融資租約租賃其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為本集團的政策。融資租約項下所有承擔的利率於各合約日期釐定，介乎每年5.23%至5.93%之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借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	4,237,151	2,955,823
具追索權之貼現票據 (附註24)	1,368,669	1,087,216
債券	773,779	756,339
銀行透支 (有抵押)	-	124,095
	6,379,599	4,923,473
分析如下：		
有抵押	3,502,347	2,442,144
無抵押	2,877,252	2,481,329
	6,379,599	4,923,473
須於一年內償還之賬面值	4,242,367	2,067,786
須於一年後但少於兩年償還之賬面值	593,720	411,987
須於兩年後但少於五年償還之賬面值	787,520	189,000
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銀行貸款賬面值：		
須於報告期末起一年內償還*	514,794	1,673,024
毋須於報告期末起一年內償還，但於流動負債下列示*	241,198	581,676
	6,379,599	4,923,473
減：於一年內償還之金額，於流動負債下列示	(4,998,359)	(4,322,486)
於非流動負債下列示之金額	1,381,240	600,987

* 有關金額之到期日乃以貸款協議所載既定還款日期為依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借貸 (續)

本集團之借款之賬面值分析如下：

利率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中國人民銀行貸款利率 — 浮動利率	2,677,548	1,037,247
固定利率	2,207,709	2,397,116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加1%至2.5%	1,494,342	1,489,110
	6,379,599	4,923,473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浮動利率借貸之實際年利率範圍為2.09%至8.28%（二零一二年：2.10%至8.50%）。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固定利率借貸之實際年利率範圍為6.15%至6.40%（二零一二年：6.02%至9.85%）。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一家間接附屬公司發行人民幣773,339,000元（相等於人民幣600,000,000元）的定息債券（二零一二年：756,339,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600,000,000元）），該債券為無抵押。其固定票面年利率為6.90%（二零一二年：4.87%），須於債券到期日（二零一四年十月）支付。債券按面值發行，實際年利率為7.33%（二零一二年：6.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遞延稅項

以下為本年度及以往年度的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情況：

	投資物業之 公平值變動 千港元	加速（稅項） 會計折舊 千港元	存貨之 未變現溢利 千港元	附屬公司之 未分配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	17,528	6,795	(75,841)	(51,518)
匯兌調整	–	301	–	–	301
計入（扣除自）本年度損益	–	6,697	890	(4,493)	3,094
重新分配至即期稅項	–	–	–	15,435	15,435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526	7,685	(64,899)	(32,688)
匯兌調整	–	669	21	246	936
計入（扣除自）本年度損益	(713,179)	(16,728)	1,738	(32,422)	(760,591)
扣除自其他全面收入	(196,884)	–	–	–	(196,884)
重新分配至即期稅項	–	–	–	24,006	24,006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10,063)	8,467	9,444	(73,069)	(965,221)

以下為就財務報告目的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17,911	32,211
遞延稅項負債	(983,132)	(64,899)
	(965,221)	(32,68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遞延稅項 (續)

以下為本集團之未確認可扣減臨時差額：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結轉稅項虧損	1,097,235	553,731
其他可扣減臨時差額	611,433	48,261

計入未確認稅項虧損包括792,230,000港元之虧損(二零一二年：322,266,000港元)，將於五年內到期。其他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其他可扣減臨時差額主要包括本公司應收款項及其他有形資產之各項減值虧損。

由於該等資產未來之應課稅溢利不能估計，因此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31.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四日，本公司按面值發行以人民幣計值、以美元結算、利率為7.5%之無抵押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本金總額為人民幣790,000,000元，初始轉換價為每股7.2港元(可予調整)，按固定匯率1.00港元兌人民幣0.8137元結算。由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發行供股股份，轉換價已由7.2港元調整至6.4港元。可換股債券將按其人民幣本金額按即時匯率轉換為等值美元之固定金額，連同應計但尚未支付之利息，於結算日結算。可換股債券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可換股債券附帶利息自發行日期起(包括該日)，按每年7.5%之利率，參考其本金額計算，每半年到期後支付一次，於每年十一月十四日及五月十四日支付，自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四日首個付息日開始支付。可換股債券將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四日(「到期日」)到期，屆時將由本公司按面值於到期日贖回。

債券持有人可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七日期間之任何時間行使轉換權。本公司將應債券持有人之要求，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四日，按照人民幣本金額按即時匯率轉換為等值美元之固定金額，連同應計但尚未支付之利息，於結算日贖回全部或部分可換股債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可換股債券 (續)

本公司可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四日後任何時間贖回全部但並非部分當時尚未贖回可換股債券，贖回價相等於人民幣本金額於結算日按即時匯率轉換為等值美元之固定金額連同截至固定贖回日的應計利息，條件為本公司股份收市價按適用於相關交易日的當前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於刊發有關贖回通知當日前30個連續交易日當中有任何20日，至少須等於當時生效轉換價的140%（按1.00港元=人民幣0.8137元的固定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倘於發出通知日期前至少最初所發行債券的人民幣本金額的90%已轉換、贖回或購回及註銷，本公司可於固定贖回日期前的任何時間贖回全部但並非部分當時尚未贖回之可換股債券，贖回價相等於按其人民幣本金額按即時匯率轉換為等值美元之固定金額，連同應計但尚未支付之利息，於結算日結算。

可換股債券包含負債部分、換股選擇權衍生工具及提早贖回選擇權衍生工具。換股選擇權被分類為衍生工具，原因是有關轉換償付將不會以定額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交換本公司固定數目之本身股本工具，而是就如何結算給予本公司選擇權。本公司及持有人提早贖回選擇權衍生工具與主負債部分之關係並不密切，原因是提早贖回金額與負債於各行使日期之攤銷成本並不接近。換股選擇權衍生工具、本公司及債券持有人之提早贖回選擇權衍生工具均按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之變動於損益確認。

與發行可換股債券有關之交易成本按相關公平值比例分配至負債、換股選擇權及提早贖回選擇權部分。與換股選擇權及贖回選擇權衍生工具有關之交易成本約10,867,000港元即時於損益內扣除並計入其他開支中。與負債部分有關之交易成本約28,910,000港元計入負債部分之賬面值，並採用實際利率法於可換股債券年期內攤銷。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二日，債券持有人贖回本金中合共883,48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692,600,000元）。可換股債券被部分贖回後，未行使之本金總額為124,243,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97,400,000元），到期日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四日，並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四日後重新分類至非流動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可換股債券 (續)

附有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可換股債券公平值經董事參考獨立估值師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具的估值報告釐定。年內，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分及嵌入式衍生工具之變動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954,017
應計利息	110,852
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	(56,085)
已付利息	(72,983)
匯兌調整	7,63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43,431
應計利息	105,618
公平值變動產生的虧損	376
已付利息	(74,279)
贖回部分本金後之削減	(875,149)
匯兌調整	14,859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4,856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公平值採用二項式模式計算。該模式變量及假設的詳情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的股價	2.43港元	3.70港元
行使價	6.40港元	6.40港元
餘下年期	2.87年	3.87年
無風險比率	4.407%	3.557%
預期波幅	49.41%	41.35%
預期股息率	0%	0%

預期波幅乃以本公司日常調整後的平均股價回報的連續複利利率的年化標準差，於每年年底確定。

初步確認之負債部分之實際年利率為1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00,000,000	38,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301,500,000	13,015
發行股份	325,375,000	3,254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26,875,000	16,269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按每持有四股普通股獲發一股新股份之基準，按發行價2.21港元發行325,375,000股供股股份。該等新股份在各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33.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唯一股東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五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計劃」），並將於採納日起至緊接該日起計十週年之前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在此計劃下，本公司董事會可行使其酌情權，授出購股權給僱員，包括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或合營夥伴的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承辦商、代理人或代表、投資者、賣方、供應商等以認購本公司股份，其認購價格不低於下列三項之最高者：(i) 2.75港元；(ii) 股份於授出相關購股權當日（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發出之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收市價；及(iii) 股份於緊接授出相關購股權當日之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發出之每日報價表所報之平均收市價。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授出但有待行使之所有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之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份之30%。在毋須事先經本公司股東批准下，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可予發行之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緊隨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0%。在毋須事先經本公司股東批准下，根據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可授予任何人士的購股權，可予發行之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

自購股權計劃設立起，本公司並沒有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下列期間尚未償還未來應付 最低租金總承擔如下：		
一年內	207	217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55
	207	272

經營租賃租金指本集團就若干生產廠房、宿舍及辦公室物業應付租金。

租約已協定為期一至二年，於租期內租金固定。

35. 資本承擔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的收購物業、 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	990,844	1,557,6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抵押資產

除綜合財務報表別處所披露之財務租賃公司按金外，本集團亦於報告期末將下列資產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取得銀行信貸之擔保：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2,128	1,708,939
土地使用權	34,965	97,677
應收票據	1,368,669	1,087,216
已抵押銀行存款	886,824	1,246,403

37. 僱員退休福利

本集團參加涉及香港所有僱員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已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於強制性公積金管理局註冊。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由獨立受託人控制之基金持有。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僱主及其僱員各須按僱員基本薪金的5%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每月最多供款1,250港元（二零一三年六月一日前為1,000港元）。本集團有關強積金計劃的責任是按強積金計劃作出所需供款。現無被沒收供款可用作減少日後應付供款。本集團對強積金計劃的供款為66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41,000港元），自損益賬扣除。

在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乃中國當地政府所管理的退休計劃的成員。該等附屬公司須就此等僱員之相關部分薪金向退休計劃出資某個百分比以便為僱員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就該等退休計劃須承擔的唯一責任是按退休計劃作出所需供款。本集團對退休計劃的供款為78,54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70,706,000港元），自損益賬扣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政府補助

本年度已獲獎勵津貼5,88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3,991,000港元），以鼓勵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經營發展環保型生產、污染防治、提升出口銷售及開發先進技術等。該款項已在損益賬中全額確認為收入，原因為該等補助未附帶任何特殊條件，因此本集團於收到時即在損益賬中確認該等補助。年內，該等津貼乃酌情授予本集團。

此外，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及應計費用包括遞延政府津貼40,72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3,768,000港元），乃由中國政府當局提供，為開發新產品提供資金。該等款項根據相關會計政策確認為收入。此項政策已導致損益賬入賬12,14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6,138,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獲政府津貼8,81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93,242,000港元），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機器以及預付租金。有關款項已被當作遞延收入，並按相關資產之可用年期撥入收入。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7,27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03,827,000港元）包括於非流動資產。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動用該等津貼。

39. 關連人士交易之披露

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乃指董事酬金，已於附註12披露。

40.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根據公平值計量之輸入數據之可觀測程度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特別是所使用之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及公平值計量所劃分之公平值級別水平（1至3級）之資料。

- 第1級公平值計量指以在活躍市場就相同資產或負債取得之報價（未經調整）進行之計量；
- 第2級公平值計量指按資產或負債之可直接觀察（即價格）或間接觀察（即基於價格計算）所得數據（第1級之報價除外）進行之計量；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續)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 (續)

- 第3級公平值計量指透過運用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資料之資產或負債數據(不可觀察之數據)之估值方法進行之計量。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於下列日期之公平值		公平值級別	估值技巧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之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之輸入數據與公平值之關係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遠期外匯合約於財務狀況表分類為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工具	資產 - 7,917 港元及 負債 - 7,364 港元	資產 - 4,426港元及 負債 - 4,669港元	第2級	折現現金流 未來現金流根據遠期匯率(按報告期末可觀察遠期外匯匯率得出)及合約遠期利率估計得出,並按反映各對方信貸風險之利率貼現計算。	不適用	不適用
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工具	16,088 港元	206,311港元	第3級	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 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用於釐定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值。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之價值指可換股債券價值與普通票據公平值之差額,即經合約釐定之未來現金流,按相同條款下提供大致相同現金流所採用之利率折現,惟並無衍生工具部分。 主要輸入數據包括到期日、股息率、無風險利率、截至估值日期之現貨價、行使價及股價預期波幅。	- 股息率	- 股息率越高,公平值越低 - 公司特別折現率(「折現率」) - 折現率越高,公平值越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續)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 (續)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記錄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期內，公平值級別之不同層面間並無轉撥。

公平值計量及估值程序

本集團採用可用範圍內的市場可觀察數據來計量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值。倘無法取得第1級之輸入數據，本公司管理層會參考截至報告期末由銀行及金融機構就遠期外匯合約進行估值得出之估值來釐定公平值，至於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方面，本集團會聘用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來進行估值。本集團會與合資格外聘估值師緊密合作，以制定適當之估值技巧及對模型之輸入數據，並每半年向本公司董事會匯報外聘估值師之調查結果，以說明資產及負債公平值波動之原因。

以上為有關採用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釐定各項資產及負債公平值之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 應佔股本權益 (附註a)		主要業務及 營業地點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聯邦制藥(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5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香港
聯邦制藥(香港)集團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5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香港
寶鼎貿易有限公司	薩摩亞	1,000美元	100%	100%	持有商標 香港
聯邦製葯廠有限公司	香港	15,00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及藥品 製造與銷售 香港
金福來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100%	100%	藥品貿易 香港
平匯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香港
金峰達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香港
富仕邦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100%	100%	無營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附屬公司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 應佔股本權益 (附註a)		主要業務及 營業地點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聯邦製藥(成都)有限公司(附註b)	中國	人民幣400,000,000元	100%	100%	製造及銷售 中間體藥品 中國
珠海康知樂醫藥有限公司(附註c)	中國	人民幣250,000,000元	100%	100%	無營業
珠海聯邦製藥股份有限公司(附註d)	中國	人民幣1,142,496,000元	100%	100%	製造及銷售藥品 中國
珠海樂邦製藥有限公司(附註b)	中國	人民幣12,825,182元	100%	100%	製造及銷售藥品 中國
珠海市萬邦製藥有限公司(附註c)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100%	藥品貿易 中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附屬公司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 應佔股本權益 (附註a)		主要業務及 營業地點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珠海樂康醫藥有限公司 (附註c)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100%	藥品貿易 中國
廣東開平金億膠囊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	人民幣31,249,864元	100%	100%	製造及銷售 空心膠囊 中國
中山金億食品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	人民幣8,014,5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中國
珠海市金德福企業策劃有限公司 (附註c)	中國	人民幣15,00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中國
聯邦制藥(內蒙古)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1,870,000,000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1,495,000,000元)	100%	100%	製造及銷售 中間體藥品 中國
內蒙古光大聯豐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 (附註c)	中國	人民幣6,000,000元	100%	100%	製造及銷售 有機化肥 中國
聯邦制藥(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90,080,000元	100%	不適用	投資控股 中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附屬公司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 應佔股本權益 (附註a)		主要業務及 營業地點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Zhuhai United Laboratories FZE (附註e)	阿拉伯聯合 酋長國	1,000,000迪拉姆	不適用	100%	藥品貿易 阿拉伯聯合 酋長國
Zhuhai United Laboratories (India) Private Limited (附註f)	印度	100,000盧比	100%	100%	藥品貿易 印度
Zhuhai United Laboratories Europe Import & Export Europe GmBh (附註g)	德國	25,000歐元	100%	100%	藥品貿易 德國

附註：

- (a) 除聯邦制藥(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外，所有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 (b) 於中國成立之全外資企業。
- (c) 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
- (d) 於中國成立之合資有限公司。
- (e)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成立之全外資企業，並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解散，並錄得非重大虧損。
- (f)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印度成立之全外資企業。
- (g)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德國成立之全外資企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比較數字

為符合本年度財務報表之呈列，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與政府補貼有關之資產遞延收入約103,827,000港元由流動負債重新分類至非流動負債。

43.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之資料

(a)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14,151	1
附屬公司的貸款	1,271,019	1,298,985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088,964	3,121,840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	1,002	752
衍生金融工具	7,107	3,16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65,471	259,762
總資產	4,647,714	4,684,5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598	7,435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75,551	275,551
衍生金融工具	6,228	3,003
借貸	–	25,000
可換股債券	114,856	943,431
長期貸款	787,520	–
總負債	1,193,753	1,254,420
總資產減負債	3,453,961	3,430,08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269	16,269
儲備	3,437,692	3,413,811
	3,453,961	3,430,0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之資料 (續)

(b) 儲備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3,015	1,959,061	659,679	2,631,755
透過供股發行的新股	3,254	715,825	–	719,079
供股相關的費用	–	(18,592)	–	(18,592)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97,838	97,838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269	2,656,294	757,517	3,430,080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23,881	23,881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269	2,656,294	781,398	3,453,961

財務摘要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643,177	6,502,817	6,405,039	7,021,624	7,648,443
除稅前溢利	693,370	1,163,280	183,189	248,313	901,348
稅項	(151,927)	(189,123)	(78,916)	(86,336)	(853,3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541,443	974,157	104,273	161,977	48,037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總資產	7,459,996	9,607,894	11,864,905	16,141,703	19,600,216
總負債	(4,266,969)	(4,497,952)	(6,688,284)	(10,047,014)	13,118,38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193,027	5,109,942	5,176,621	6,094,689	6,481,829

投資物業概要

地址	租期	現時用途
中國四川省 成都市彭州市 牡丹大道南段8號	該物業已獲授土地使用權，作住宅及商業用途，分別為期七十年及四十年。	將予重新發展。